

股票代碼：2834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司地址：台北市塔城街30號
電話：02-2559-7171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1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19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9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9~92
(七)關係人交易	92~96
(八)質押之資產	96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96~99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99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99
(十二)其 他	99~100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00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00~101
3.大陸投資資訊	102
(十四)部門資訊	102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103~126
十、證券部門財務資訊	127~150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與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金融業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放款備抵呆帳評估

有關放款備抵呆帳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五)金融工具；放款備抵呆帳評估涉及重大判斷，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一)放款減損損失；放款備抵呆帳評估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六)貼現及放款一淨額及附註六(卅九)財務風險資訊。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階層評估放款是否減損，係先辨認是否存在減損客觀證據，再依重大性標準將有跡象產生減損之放款資產分為組合評估及個別評估進行衡量。針對個別具客觀減損證據之部位須評估其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以決定應提列之損失金額；針對具客觀減損證據之組合評估則須依各組合別設算回收率；另針對無客觀減損證據之放款部位，則依產品別及過去歷史損失經驗設算違約率及損失率進行組合評估。除依前述方法評估個別及組合放款資產減損金額外，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階層尚需額外檢視所提列金額是否符合主管機關所訂定之最低限額。因個別評估之未來現金流量涉及專業判斷；組合評估中主要參數(回收率、違約率及損失率)，均須仰賴管理階層之判斷，相關參數之變動對備抵呆帳之評估將產生重大影響。因此放款備抵呆帳評估為本會計師執行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了解管理階層評估及衡量放款減損金額之方法及有關之控制程序。針對個別具客觀減損證據之放款部位，抽樣評估並測試原始有效利率之採用、預期未來可回收現金流量及擔保品價值之估計合理性；針對組合減損評估之放款部位，抽樣測試及評估管理階層納入組合評估減損放款部位之完整性及相關減損評估採用之模型設計及減損參數之合理性。同時考量主管機關函令之規範，以評估管理階層所提列之放款減損金額是否符合法令遵循之要求。

二、員工福利負債準備評估

有關員工福利負債準備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員工福利；員工福利負債準備評估涉及重大判斷，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退職後福利；員工福利負債準備評估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廿四)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階層衡量員工福利負債之重要假設參數除包括折現率及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外，尚需考量現行之市場狀況，其評估過程中所運用之專業判斷將會影響財務報告中有關員工福利負債準備之認列金額。因此，員工福利負債評估為本會計師執行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取得外部精算專家執行退休金及優惠存款負債之精算報告，審視外部專家之專業資格與獨立性；抽樣並檢測管理階層提供精算師之員工資料及財務資訊正確性及完整性，同時進行員工福利負債變動分析，包括對市場之了解，評估所採用假設參數之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對該等被投資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鍾丹丹
李達暉



證券主管機關：(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00011652號
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二日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年度		104年度		變動百分比%
	金額	%	金額	%	
41000 利息收入(附註六(廿七)及七)	24,127,714	118	25,786,136	130	(6)
51000 減：利息費用(附註六(廿七)及七)	(9,195,987)	(45)	(10,385,512)	(52)	(11)
利息淨收益	14,931,727	73	15,400,624	78	(3)
利息以外淨收益					
49100 手續費淨收益(附註六(廿八)及七)	3,569,893	17	3,295,202	16	8
492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附註六(廿九))	596,551	3	185,112	1	222
493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附註六(三十))	103,019	1	90,107	-	14
4940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	-	-	(13)	-	100
49600 兌換損益	35,768	-	524,206	3	(93)
49700 資產減損迴轉利益淨額	6,782	-	6,104	-	11
4975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附註六(卅一)及七)	134,515	1	46,317	-	190
49800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附註六(卅二)及七)	74,067	-	35,815	-	107
4980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益	174,670	1	131,489	1	33
49831 證券經紀收入淨額	137,765	1	171,503	1	(20)
49899 其他什項損益(附註六(卅三))	643,973	3	-	-	100
淨收益	20,408,730	100	19,886,466	100	3
58200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各項提存)(附註六(卅四))	(2,463,643)	(12)	(2,327,004)	(12)	6
營業費用：					
58500 員工福利費用(附註六(卅五)及十二)	(7,310,857)	(36)	(7,057,756)	(35)	4
59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附註六(卅六)及十二)	(384,943)	(2)	(376,441)	(2)	2
59500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附註六(卅七))	(3,925,847)	(19)	(3,955,921)	(20)	(1)
營業費用合計	(11,621,647)	(57)	(11,390,118)	(57)	2
61001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6,323,440	31	6,169,344	31	2
61003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廿三))	(1,127,741)	(6)	(1,056,308)	(5)	7
本期淨利	5,195,699	25	5,113,036	26	2
65000 其他綜合損益：					
6520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520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12,761)	(1)	(306,693)	(1)	(2)
65220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53,169	-	52,138	-	2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59,592)	(1)	(254,555)	(1)	(2)
6530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530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75,138)	(1)	154,805	1	(278)
6530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915,842)	(5)	(66,530)	(1)	(1,277)
65320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34,550	-	(25,544)	-	235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156,430)	(6)	62,731	-	(1,943)
650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416,022)	(7)	(191,824)	(1)	(63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779,677	18	\$ 4,921,212	25	(23)
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廿五))					
基本每股盈餘(元)	\$ 0.87		\$ 0.86		
稀釋每股盈餘(元)	\$ 0.86		\$ 0.85		

董事長：朱潤達



(請詳閱後附個別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周燦煌



會計主管：楊金福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 本	普通 股 本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合 計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權益總額	
\$	52,979,141	4,032,090	281,361	5,381,104	9,694,559	91,858	(27,641)	62,737,917	
-	-	-	-	5,113,036	5,113,036	-	-	5,113,036	
-	-	-	-	(254,555)	(254,555)	129,784	(67,053)	(191,824)	
-	-	-	-	4,858,481	4,858,481	129,784	(67,053)	4,921,212	
-	-	1,594,541	-	(1,594,541)	-	-	-	-	
-	-	-	(96,237)	96,237	-	-	-	-	
3,867,477	-	-	-	(3,867,477)	(3,867,477)	-	-	-	
56,846,618	5,626,631	185,128	4,873,804	10,685,563	221,642	(94,694)	-	67,659,129	
-	-	-	5,195,699	(259,592)	(241,279)	-	-	5,195,699	
-	-	-	-	4,936,107	4,936,107	(241,279)	(915,151)	(1,416,022)	
-	-	-	-	(1,462,141)	(1,462,141)	-	-	-	
2,842,331	-	-	-	(2,842,331)	(2,842,331)	-	-	-	
-	-	-	-	(568,466)	(568,466)	-	-	(568,466)	
\$ 59,688,949	7,088,772	185,128	4,936,973	12,210,873	(19,637)	(1,009,845)	-	70,870,340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註：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酬勞分別為40,239千元及39,259千元、員工酬勞分別為342,837千元及334,482千元，已分別於各該期間之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董事長：朱潤達



經理人：周煉煌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楊金福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攤銷費用

呆帳費用提列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損失

利息費用

利息收入

股利收入

保證責任準備淨變動

其他各項負債準備淨變動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及設備損失

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其他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減少(增加)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減少(增加)

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貼現及放款增加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其他資產減少(增加)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減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減少)增加

法律事件負債準備減少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減少)增加

應付款項增加

存款及匯款增加

其他金融負債減少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增加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調整項目合計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收取之利息

支付之利息

支付之所得稅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到期還本

取得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處分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增加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

存出保證金增加

存出保證金減少

取得無形資產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行金融債券

償還金融債券

存入保證金增加

應付租賃款(減少)增加

其他負債增加

發放現金股利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5年度	104年度
\$	6,323,440	6,169,344
	309,622	300,434
	75,321	76,007
	2,413,804	2,322,411
	(38,075)	94,369
	9,195,987	10,385,512
	(24,127,714)	(25,786,136)
	102,912	57,114
	49,839	4,593
	-	(10,046)
	(134,515)	(46,317)
	2,044	595
	(6,782)	-
	382,464	(124,494)
	(11,775,093)	(12,725,958)
	28,262,722	(57,040,327)
	672,520	308,411
	26,165,314	(21,256,678)
	1,423,742	(2,451,815)
	(39,946,137)	(8,503,163)
	(95,038)	22,124
	1,393,901	(270,112)
	17,877,024	(89,191,560)
	(2,039,680)	(2,737,535)
	(1,267)	42,102
	(51,118)	-
	(1,404,242)	267,839
	4,671,629	404,413
	21,561,773	80,295,226
	(1,370,057)	(3,548,270)
	42,279	74,698
	21,409,317	74,798,473
	39,286,341	(14,393,087)
	27,511,248	(27,119,045)
	33,834,688	(20,949,701)
	23,584,764	25,710,938
	(9,367,767)	(10,446,840)
	(835,146)	(299,660)
	47,216,539	(5,985,263)
	(48,577,054)	(9,692,299)
	-	1,500,000
	-	(11,735,908)
	13,754,220	-
	-	(328,104)
	-	(306,130)
	(338,951)	(299,507)
	219	186
	(412,757)	-
	-	33,677
	(108,732)	(54,708)
	(35,683,055)	(20,882,793)
	10,700,000	10,000,000
	(13,550,000)	(6,200,000)
	22,760	38,621
	(7,915)	6,127
	701,832	8,385
	(568,466)	-
	(2,701,789)	3,853,133
	(27,117)	(42,912)
	8,804,578	(23,057,835)
	40,423,921	63,481,756
\$	49,228,499	40,423,921

董事長：朱潤達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周燦煌



會計主管：楊金福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行原係民間儲蓄組織，前身為民國四年設立之「臺灣無盡株式會社」及「大正無盡株式會社」，經多次購併、改組成臺灣合會儲蓄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六十五年七月一日改制為「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對中小企業提供融資與輔導之專業銀行，經營之業務為：(1)銀行法所規定中小企業專業銀行得以經營之業務；(2)報請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信託、證券經紀相關業務；(3)國際金融業務；(4)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其他有關業務。

本行總行綜理全行事務，並在國內外設立分行，藉以推廣各項業務。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行除於總行設有營業部、國際部、證券部及信託部等營業單位外，並設有國內一般分行一百二十四家，國際金融業務分行一家，海外分行六家，海外代表人辦事處一處，兼營證券經紀商十七處。

本行於民國八十七年一月三日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掛牌買賣。

本行依「公營事業移轉民營條例」經臺灣省政府核准，由省屬行庫將持有本行之股份釋出，並配合省屬三商銀民營化，於民國八十七年一月二十二日完成民營化。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二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尚未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民國一〇五年七月十八日金管證審字第1050026834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六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於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前發布，並於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例外規定」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2010-2012及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2014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1.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該準則新增當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已於當期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且可回收金額係基於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者，應揭露其公允價值等級及關鍵評價假設(第二或第三等級)之規定。本行將依該準則增加相關揭露。

(二) 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發布日止，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第十五號業經金管會通過自107年1月1日生效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闡釋」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因未實現損失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之修正(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2018年1月1日
2014-2016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7年1月1日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年1月1日

對本行可能攸關者如下：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2014.5.28 2016.4.1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新準則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以及其他收入相關的解釋。 2016.4.12發布修正規定闡明下列項目：辨認履約義務、主理人及代理人之考量、智慧財產之授權及過渡處理。
2013.11.19 2014.7.2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新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主要修正如下： • 分類及衡量：金融資產係按合約現金流量之特性及企業管理資產之經營模式判斷，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另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其歸因於信用風險之公允價值變動數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減損：新預期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已發生損失模式。 • 避險會計：採用更多原則基礎法之規定，使避險會計更貼近風險管理，包括修正達成、繼續及停止採用避險會計之規定，並使更多類型之暴險可符合被避險項目之條件等。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2016.1.1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新準則將租賃之會計處理修正如下： • 承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所有合約均應於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租賃期間內租賃費用則係以使用權資產折舊金額加計租賃負債之利息攤提金額衡量。 • 出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合約則應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其會計處理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類似。

本行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行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
-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
- (3) 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附註四(十三)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2. 財務報告彙編原則

本個體財務報告包括本行國內總分行、國外分行之帳目。國內外總分行間之內部往來、聯行往來及內部收支等帳目均於彙編財務報告時互相沖減。

3.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行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具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行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外 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所採用之換算匯率以臺灣銀行早上十點之外幣結帳價格辦理。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之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除非貨幣性之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本行內之所有個體若其功能性貨幣(非為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之貨幣)不同於表達貨幣者，其經營結果及財務狀況以下列程序換算為表達貨幣：

- (1)所表達之資產及負債係以報導日之匯率換算；
- (2)所表達之損益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除非該期之匯率波動劇烈，則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 (3)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上述程序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以「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項目列示於權益項目。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當國外營運機構處分或部份處分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兌換差額，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並作為處分損益的一部分。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凡庫存現金、零用及週轉金、庫存外幣、存放銀行同業等屬之，但不包括已指定用途，或有法律、契約上之限制者。

(五)金融工具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允價值衡量且公允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前述金融資產與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工具，本行所有持有金融資產皆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本行所持有之衍生金融工具，除被指定且為有效之避險工具外，餘應歸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另有下列情形之一時，得列入指定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負債，一、係混合商品，二、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不一致，三、該指定係依本行明訂之風險管理政策或投資策略共同管理，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其組成。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公允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權益調整項目。本行所有持有金融資產皆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業主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3.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係以有效利率計算攤銷後成本及其利息收入。本行所有持有金融資產皆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以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且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該迴轉不以使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為限。

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允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5.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係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之債券投資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且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該迴轉不以使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為限。

6.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除列

當對該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已失效，或業已移轉該金融資產及幾乎所有有關之所有權風險及報酬時，則將該金融資產除列。當金融負債消滅時(意即合約義務已免除、取消或逾期時)即除列該金融負債。當承作將債券或股票供做附買回條件交易之擔保品時，並不除列該金融資產，因金融資產幾乎所有之所有權風險及報酬仍保留在本行。

7. 金融工具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符合目前具備法定強制權以抵銷已認列金額，及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才得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以淨額表達。

8. 貼現及放款

放款之入帳金額為初始公允價值包括直接交易成本列帳，其後續衡量則以有效利率法(如差異不重大時則採直線法)認列利息收入，並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損失列帳。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放款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即應轉列為催收款：

- (1)本金或利息很可能無法依約清償或支付。
- (2)逾期放款應於清償期屆滿六個月內轉為催收款科目。

9.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

本行就「放款及應收款」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單一或一組金融資產已經減損之客觀證據，並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及「信用卡業務機構管理辦法」之規範，據以提列適當之備抵呆帳。

「放款及應收款」應先辨認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若評估個別金融資產無減損之客觀證據，須再將其納入一組類似信用風險特徵之金融資產，並評估該組資產是否發生減損。個別評估減損並已認列或持續認列減損損失之金融資產，無須以前述方式評估減損。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應就該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予以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應列為當期損益之呆帳費用。於決定減損金額時，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係包括擔保品及相關保險之可回收金額。

前述客觀減損證據通常包括下列資訊：

- (1)發行人或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
- (2)發行人已發生違約之情事，例如：支付利息或清償本金發生違約或逾期。
- (3)債權人因經濟或法律因素考量，對發生財務困難之債務人讓步。
- (4)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 (5)發行人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無法在活絡市場中繼續交易。
- (6)債務人之償付情形惡化。
- (7)與該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本行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應認列呆帳費用。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之，減損金額應列為當期損益。於決定減損金額時，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係包括擔保品及相關保險之可回收金額。

依金管會「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以第一類授信資產債權餘額扣除對於我國政府機關之債權餘額後之百分之一、第二類授信資產債權餘額之百分之二、第三類授信資產債權餘額之百分之十、第四類授信資產債權之餘額百分之五十及第五類授信資產債權餘額全部之和。

本行就前述評估之備抵呆帳評估結果，不應低於「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之提列數。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行就資產負債表表外之非授信資產參酌金管會「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保證責任準備。

逾期放款及催收款經催收仍無法全部或一部收回者，於扣除估計可收回部分後轉銷為呆帳，經董事會之決議通過，並通知審計委員會，先就提列之備抵呆帳或保證責任準備等項下沖抵，如有不足，得列為當年度損失。

以上各項提列金額帳列呆帳費用項下。

(六)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行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者(商譽以外之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其可回收金額(淨變現價值或使用價值孰高)，並按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部份，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七)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行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本行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行之不動產及設備係按歷史成本加計減除累計折舊、累計減損為認列基礎。歷史成本包含取得該資產之任何可直接歸屬之支出。

若企業從該資產後續支出所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行，且能以可靠方式衡量其價值，則固定資產之後續支出包含在資產帳面金額內，或可單獨認列為資產。被取代項目之帳面金額將除列。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重大修繕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

土地不受折舊影響。建物及設備折舊採用直線法於耐用年限內攤銷至殘值。耐用年限如下：

建築物	35~50年
設備與機器	3~8年
租賃資產	5年

本行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檢視或適當調整資產之殘值及耐用年限。每當環境中之活動或改變顯示出帳面金額可能無法回收時，本行亦評估資產是否減損。

若資產帳面金額較估計之可回收金額為高，帳面金額即沖減至可回收金額。可回收金額係資產減除處分費用後之公允價值與使用價值孰高者。

處分損益係帳面金額及處分價款之差額，而處分損益認列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中之「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採購機械設備及電腦軟體時，合約所隱含之教育訓練費用，不列入機械設備之成本，以費用列帳。

依本行承租行舍租約約定須回復原狀者，應逐一檢視每一租約租期，逐筆逐年於訂約時計算回復原狀現值後提列除役負債準備。(折現率視全行政策而定)。

(九)租 賃

租賃合約可分為營業租賃及融資(資本)租賃。一項租賃如移轉附屬於租賃標的物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應分類為融資(資本)租賃。一項租賃如未移轉附屬於租賃標的物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則應分類為營業租賃。

折舊之計算應按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八號「無形資產」之規定。融資租賃如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間屆滿時承租人將取得所有權，該資產應於租賃期間與耐用年限兩者孰短之期間內提足折舊。

本行租賃合約包括營業租賃及融資(資本)租賃。

(十)遞延資產

主係自來水工程費及電力、保全線路費等，依五年平均攤銷。

(十一)承受擔保品

承受擔保品係債務人無法償債於所附交擔保品公開拍賣時依法按價承受轉入者，其與原有債權間之差額列為呆帳損失。另若淨變現價值低於帳面價值時，則提列減損損失。後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九十四年七月十一日金管銀(二)字第0948010856號函規定，相關承受擔保品須於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完成處分，如未能於前揭期限處分完畢，則應依帳列成本全額提列累計減損，並於處分承受擔保品時迴轉已提列之累計減損。出售承受擔保品損益係以出售價款減除原承受擔保品帳面價值計算。

(十二)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為負債準備。

或有負債係指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可能義務，其存在與否僅能由一個或多個未能完全由本行所控制之不確定未來事件之發生或不發生加以證實；或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但非很有可能需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義務或該義務無法可靠衡量者。本行不認列或有負債，而係依規定作適當之揭露。

(十三)員工福利

1.短期員工福利

本行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對未來需支付短期非折現之福利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退職後福利

本行退休金辦法包含確定提撥計畫及確定福利計畫兩種。本行於海外當地人員則按所在國政府有關法令採確定提撥退休辦法。

確定提撥計畫係指本行透過向基金每年提撥一定金額以履行義務之計畫。本行依強制性、合約規定或是自願性基礎提撥退休基金數額予公開或私人管理之退休基金，如該退休基金無足夠資產以償付員工於過去及目前期間已提供之服務而應得之福利報酬，本行並無其他法定或推定義務應支付額外之提撥金額。本行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每期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本行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高品質公司債或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該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本行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本行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該等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之金額轉入保留盈餘。

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3. 員工優惠存款福利

本行提供員工優惠存款，其類型包括支付現職員工定額優惠存款以及支付退休員工及現職員工退休後定額優惠存款。該等優惠存款之利率與市場利率之差異，係屬於員工福利之範疇。

依「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二十八條規定，與員工約定之退休後優惠存款利率超過一般市場利率所產生之超額利息，於員工退休時，應即適用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九號確定福利計畫之規定予以精算，惟精算假設各項參數若主管機關有相關規定，則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依照銀行局之「研商銀行員工優惠存款超額利息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九號員工福利之精算假設考量事項相關事宜」，未來當期實際支付數如與所估計退休後福利義務之衡量結果產生差異時，視為會計估計變動，並於變動當期認列於損益。

4.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本行於員工符合退休資格前終止僱用該員工，或員工自願接受資遣以換取離職福利之情況下發生。本行於承諾詳細正式的中止聘僱計畫且該計畫係屬不可撤銷，或因鼓勵自願遣散而提供離職福利時認列負債。離職福利於財務報導日後十二個月方給付者將予以折現。

(十四)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資產負債表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重估增值所產生之土地重估增值稅，係屬應課稅之暫時性差異，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本行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份，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五)收入認列

利息收入係依利息法認列；惟放款因逾期未獲清償而轉列催收款項者，自轉列之日起對內停止計息，其利息收入之認列採現金基礎，收現時始予認列收入。

手續費收入於收現或獲利過程大部分完成時認列。另單筆放款非屬勞務服務性質之手續費收入占放款本金1%以上者，應計入放款金額並計算有效利率調整認列。若單筆放款非屬勞務性質之手續費收入占放款本金小於1%者，則應予遞延，並於放款期間認列收入。

(十六)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係按加權平均股數計算，凡以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或員工酬勞轉增資則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不考慮該增資股之發行期間。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行員工酬勞以股票發放者屬潛在普通股，潛在普通股如均未具稀釋作用，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反之，則除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外，並揭露稀釋每股盈餘。稀釋每股盈餘，係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十七)部門資訊

本行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公開銀行財務報告編制準則及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個體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如下：

(一)放款減損損失

本行每季複核放款組合以評估減損。本行於決定是否認列減損損失時，主要係判斷是否有任何可觀察證據顯示可能產生減損。此證據可能包含可觀察資料指出債務人付款狀態之不利變動，或與債務拖欠有關之國家或當地經濟狀況。分析預期現金流量時，本行之估計係基於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資產之過去損失經驗。本行定期複核預期現金流量金額與時點之方法與假設，以減少預估與實際損失金額之差異。

(二)退職後福利

退職福利義務之現值係以數種假設之精算結果為基礎。這些假設中任何變動將影響退職福利義務之帳面價值。

決定退休金淨成本(收入)之假設包含折現率。本行於每年期末決定適當折現率，並以該利率計算預估支付退職福利義務所須之未來現金流出現值。為決定適當之折現率，本行須考量高品質公司債或政府公債之利率，該公司債或政府公債之幣別與退職福利支付之幣別相同，且其到期日期間應與相關退休金負債期間相符。

其他退職福利義務之重大假設部分係根據現行市場狀況。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12.31	104.12.31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8,692,968	8,522,730
庫存外幣	981,889	1,017,077
待交換票據	12,020,489	3,844,857
存放銀行同業	27,533,153	27,039,257
合計	<u>\$ 49,228,499</u>	<u>40,423,921</u>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u>105.12.31</u>	<u>104.12.31</u>
存放央行	\$ 52,131,770	65,326,427
轉存央行存款	172,915	178,826
拆放銀行同業	38,314,577	53,379,518
存出信託資金賠償準備	70,000	70,000
抵繳存出信託資金賠償準備－證券	(70,000)	(70,000)
合計	<u>\$ 90,619,262</u>	<u>118,884,771</u>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行依銀行法及中央銀行法規定提存於中央銀行之存款準備金51,994,051千元及65,064,860千元。其中分別包括35,822,502千元及32,419,372千元依規定非於每次調整存款準備金時，不得動用。

自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起依修正後之「金融機構存款及其他各種負債準備金調整及查核辦法」增提外幣存款準備金，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行已分別提存於中央銀行137,719千元及261,567千元，依規定得動用。

另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轉存央行存款係本行代收國軍部隊、監獄等國庫存款，依規定不得動用。

本行自民國九十年一月二十日依中央銀行外匯局規定，依據信託業法換發營業執照後，有關本行辦理信託業務，依信託業法第三十四條之規定提存賠償準備金，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行已依法提存均為70,000千元之有價證券抵繳信託資金賠償準備。

(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5.12.31</u>	<u>104.12.31</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商業本票	\$ 939,345	209,896
上市櫃股票	22,473	133,842
受益憑證	15,660	290,215
遠期外匯	105,172	61,679
換匯	301,114	321,258
外幣選擇權－買入	47,345	68,067
結構型商品選擇權－買入	2	287
股價指數期貨	12,582	27,324
小計	<u>1,443,693</u>	<u>1,112,568</u>
原始認列時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海外債券	-	970,043
合計	<u>\$ 1,443,693</u>	<u>2,082,611</u>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行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到期之衍生金融工具合約金額(名目本金)如下：

	105.12.31	104.12.31
遠期外匯合約	\$ 4,019,898	4,338,602
換匯合約	75,681,956	63,859,563
無本金交割遠匯合約	-	328,325
利率交換合約	-	986,400
選擇權合約－買入	4,246,411	3,125,120
選擇權合約－賣出	4,246,411	3,126,106

(四)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05.12.31	104.12.31
附賣回票券投資	\$ 619,201	26,784,515
票券面額	620,000	26,811,300
約定賣回期限	106.1.4~106.1.13	105.1.4~105.1.29
約定利率區間	0.4%~0.55%	0.37%~0.42%
約定賣回票券投資	\$ 619,327	26,791,690

(五)應收款項－淨額

	105.12.31	104.12.31
應收利息	\$ 2,945,413	2,402,463
應收承兌票款	1,213,733	1,264,956
應收收益	159,554	84,908
應收帳款	-	491,467
應收承購帳款－無追索權	319,040	-
應收即期外匯款	16,322,243	17,789,230
轉融通保證價款	1,132	-
應收轉融通擔保價款	1,190	-
應收信用卡款項	1,292,977	1,318,632
應收代買證券價款	76,324	113,278
交割代價	254,063	69,952
其他應收款	329,510	261,085
小計	22,915,179	23,795,971
減：備抵呆帳	(72,421)	(53,333)
合計	\$ 22,842,758	23,742,638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備抵呆帳變動如下：

應收款項	105年度	104年度
期初餘額	\$ 53,333	74,125
本期迴轉	(16,211)	(20,967)
轉入	35,580	-
匯差	(281)	175
期末餘額	<u>\$ 72,421</u>	<u>53,333</u>

(六)貼現及放款－淨額

	105.12.31	104.12.31
進出口押匯	\$ 397,578	215,381
貼現	1,202,635	1,232,112
透支	40,485	12,687
擔保透支	1,980,738	764,276
短期放款	265,430,634	222,558,470
短期擔保放款	164,465,443	156,523,049
應收證券融資款	1,708,746	1,717,363
中期放款	102,042,620	133,863,586
中期擔保放款	146,321,825	133,160,273
長期放款	17,243,249	15,750,630
長期擔保放款	352,502,256	348,360,399
應收帳款融資	596,752	575,588
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	<u>3,857,556</u>	<u>4,241,327</u>
小計	1,057,790,517	1,018,975,141
減：貼現及放款折溢價調整	(225,907)	(235,246)
減：備抵呆帳	<u>(12,549,963)</u>	<u>(11,341,593)</u>
淨額	<u>\$ 1,045,014,647</u>	<u>1,007,398,302</u>

備抵呆帳變動如下：

放款	105年度	104年度
期初餘額	\$ 11,341,593	10,933,661
本期提列	2,606,874	2,418,854
轉出	(264,507)	(62,605)
本期沖銷	(2,841,380)	(2,793,281)
匯差	(12,575)	(16,818)
收回已沖銷之金額	<u>1,719,958</u>	<u>861,782</u>
期末餘額	<u>\$ 12,549,963</u>	<u>11,341,593</u>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u>105.12.31</u>	<u>104.12.31</u>
政府債券	\$ 43,523,682	6,121,612
公司債券	19,096,625	10,457,790
海外債券	8,151,648	6,943,965
上市櫃股票	<u>2,558,733</u>	<u>2,145,418</u>
合計	<u>\$ 73,330,688</u>	<u>25,668,785</u>

上述部份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用途為附條件賣出，請詳附註六(十五)。

(八)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

	<u>105.12.31</u>	<u>104.12.31</u>
央行定存單	\$ 125,475,000	165,115,000
政府公債	26,293,871	10,936,236
公司債券	13,300,376	11,602,452
海外債券	27,386,350	18,554,743
可轉讓定存單	<u>67,662</u>	<u>69,048</u>
合計	<u>\$ 192,523,259</u>	<u>206,277,479</u>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至到期日資產提供作為法院假扣押、國際卡交易帳款付款準備金、信託賠款準備金及營業保證金之擔保者分別為681,500千元及701,100千元；海外分行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提供67,662千元及69,048千元作為透支擔保之存款準備金。

本行為配合中央銀行同業資金調撥清算作業系統即時稅額清算機制，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皆提供面額8,200,000千元之央行定存單作為日間透支擔保，該擔保額度可隨時變更且日終未動用之額度仍可充當流動準備。

本行依據「中央銀行委託金融機構辦理國庫事務要點」第十六點之規定，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提供面額1,505,000千元及825,000千元之央行定存單作為擔保，使其符合條件後再予無息退還。

本行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皆提供面額17,000,000千元之央行定存單，作為向中央銀行拆借美元之擔保。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採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105.12.31		104.12.31	
	金 額	持股%	金 額	持股%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臺企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 150,144	100.00	109,927	100.00
一原始投資成本2,000千元				
臺企財產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8,815	100.00	7,881	100.00
一原始投資成本3,000千元				
臺灣企銀國際租賃(股)公司	1,375,344	100.00	1,437,174	100.00
一原始投資成本1,500,000千元				
臺灣企銀微型財務公司	317,943	100.00	325,537	100.00
一原始投資成本USD10,000千元				
合 計	\$ 1,852,246		1,880,519	

本行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採權益法評價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分別為134,515千元及46,317千元。

本行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度自被投資公司收到現金股利分別為102,912千元及57,114千元。

本行於民國一〇四年五月十五日投資臺灣企銀微型財務公司100%股權，共計美金10,000千元，換算新台幣306,130千元，於民國一〇四年七月一日完成設立登記後認列股權投資。

本行已編製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度與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

(十)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105.12.31	104.12.31
非放款轉列催收款	\$ 157,421	70,842
減：備抵呆帳	(60,198)	(20,285)
非放款轉列催收款淨額	97,223	50,557
買入匯款	383	1,303
減：備抵呆帳－買入匯款	(4)	(15)
買入匯款淨額	379	1,28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035,121	2,035,121
合計	\$ 2,132,723	2,086,966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如下：

投 資 標 的	105.12.31		104.12.31	
	金 額	持股%	金 額	持股%
台灣電力(股)公司	\$ 11,427	-	11,427	-
台灣糖業(股)公司	58,294	0.30	58,294	0.30
華陽中小企業開發(股)公司	17,440	3.12	17,440	3.12
臺灣育成中小企業開發(股)公司	29,000	4.84	29,000	4.84
台北外匯經紀(股)公司	7,000	3.53	7,000	3.53
財金資訊(股)公司	45,500	1.14	45,500	1.14
開發國際投資(股)公司	500,000	4.95	500,000	4.95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公司	198,012	0.95	198,012	0.95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公司	20,000	1.00	20,000	1.00
台灣金聯資產管理(股)公司	750,000	5.68	750,000	5.68
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公司	50,000	2.94	50,000	2.94
財宏科技(股)公司	9,245	4.12	9,245	4.12
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公司	4,639	0.08	4,639	0.08
陽光資產管理(股)公司	460	0.77	460	0.77
臺灣行動支付(股)公司	6,000	1.00	6,000	1.00
台北金融大樓(股)公司	328,104	0.80	328,104	0.80
合計	<u>\$2,035,121</u>		<u>2,035,121</u>	

2.備抵呆帳變動如下：

其他金融資產	105年度	104年度
期初餘額	\$ 20,300	273,329
本期迴轉	(179,646)	(75,476)
轉入	228,927	62,605
本期沖銷	(36,593)	(271,960)
收回已沖銷之金額	27,214	31,802
期末餘額	<u>\$ 60,202</u>	<u>20,300</u>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105.12.31	成 本	重估增值	累計折舊	累計減損	合 計
土地	\$ 6,678,952	2,986,161	-	14,031	9,651,082
房屋及建築	7,486,854	31,184	3,682,819	14,754	3,820,465
機械及設備	1,963,300	-	1,731,286	-	232,014
交通及運輸設備	286,052	-	244,812	-	41,240
什項設備	577,518	-	508,338	-	69,180
租賃權益改良	64,913	-	20,271	-	44,642
未完工程	150,163	-	-	-	150,163
預付設備款	62,933	-	-	-	62,933
租賃資產	72,495	-	31,570	-	40,925
合計	<u>\$ 17,343,180</u>	<u>3,017,345</u>	<u>6,219,096</u>	<u>28,785</u>	<u>14,112,644</u>
104.12.31	成 本	重估增值	累計折舊	累計減損	合 計
土地	\$ 6,678,952	2,986,161	-	14,156	9,650,957
房屋及建築	7,439,580	31,184	3,520,394	21,411	3,928,959
機械及設備	1,964,066	-	1,789,213	-	174,853
交通及運輸設備	290,250	-	248,249	-	42,001
什項設備	583,383	-	521,013	-	62,370
租賃權益改良	65,854	-	36,729	-	29,125
未完工程	101,726	-	-	-	101,726
預付設備款	58,325	-	-	-	58,325
租賃資產	70,577	-	20,616	-	49,961
合計	<u>\$ 17,252,713</u>	<u>3,017,345</u>	<u>6,136,214</u>	<u>35,567</u>	<u>14,098,277</u>

成本變動如下：

	105.1.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匯差	105.12.31
土地	\$ 9,665,113	-	-	-	9,665,113
房屋及建築	7,470,764	47,274	-	-	7,518,038
機械及設備	1,964,066	147,388	148,546	392	1,963,300
交通及運輸設備	290,250	12,356	16,794	240	286,052
什項設備	583,383	24,731	30,907	311	577,518
租賃權益改良	65,854	30,649	31,335	(255)	64,913
未完工程	101,726	48,437	-	-	150,163
預付設備款	58,325	37,025	32,417	-	62,933
租賃資產	70,577	1,918	-	-	72,495
合計	<u>\$ 20,270,058</u>	<u>349,778</u>	<u>259,999</u>	<u>688</u>	<u>20,360,525</u>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4.1.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匯差	104.12.31
土地	\$ 9,665,113	-	-	-	9,665,113
房屋及建築	7,451,540	19,224	-	-	7,470,764
機械及設備	1,906,701	102,138	46,794	2,021	1,964,066
交通及運輸設備	293,201	9,901	14,108	1,256	290,250
什項設備	575,877	19,850	15,044	2,700	583,383
租賃權益改良	77,338	17,135	27,872	(747)	65,854
未完工程	11,105	99,066	8,445	-	101,726
預付設備款	36,622	26,463	4,760	-	58,325
租賃資產	55,222	15,355	-	-	70,577
合計	\$ 20,072,719	309,132	117,023	5,230	20,270,058

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105.1.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匯差	105.12.31
房屋及建築	\$ 3,520,394	162,425	-	-	3,682,819
機械及設備	1,789,213	90,355	147,636	(646)	1,731,286
交通及運輸設備	248,249	13,182	16,550	(69)	244,812
什項設備	521,013	18,242	30,529	(388)	508,338
租賃權益改良	36,729	14,256	30,604	(110)	20,271
租賃資產	20,616	11,162	-	(208)	31,570
合計	\$ 6,136,214	309,622	225,319	(1,421)	6,219,096

	104.1.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匯差	104.12.31
房屋及建築	\$ 3,356,676	163,718	-	-	3,520,394
機械及設備	1,754,218	81,887	46,285	(607)	1,789,213
交通及運輸設備	250,246	11,964	13,893	(68)	248,249
什項設備	519,616	16,325	14,987	59	521,013
租賃權益改良	49,362	15,586	27,872	(347)	36,729
租賃資產	9,907	10,954	-	(245)	20,616
合計	\$ 5,940,025	300,434	103,037	(1,208)	6,136,214

累計減損變動明細如下：

	105.1.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匯差	105.12.31
土地	\$ 14,156	-	125	-	14,031
房屋及建築	21,411	-	6,657	-	14,754
合計	\$ 35,567	-	6,782	-	28,785

	104.1.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匯差	104.12.31
土地	\$ 14,156	-	-	-	14,156
房屋及建築	21,411	-	-	-	21,411
合計	\$ 35,567	-	-	-	35,567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行於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選擇以之前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重估價作為轉換日之認定成本。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土地及房屋及建築重估增值總額皆為3,017,345千元，土地增值稅準備皆為879,056千元(帳列遞延所得稅負債)，重估增值差額列為保留盈餘。

上述土地中，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遭侵佔皆為5,496千元，除就部份被占用土地尚與占用人協商適當處理方案外；另將伺機辦理標售，參與都市更新或其他妥適之處理方式。

(十二)其他資產

	<u>105.12.31</u>	<u>104.12.31</u>
用品盤存	\$ 27,554	27,936
預付款項	3,132,969	4,164,644
營業保證金及交割結算基金	32,721	32,510
存出保證金	601,345	188,588
減：累計減損	<u>-</u>	<u>(22,606)</u>
存出保證金淨額	<u>601,345</u>	<u>165,982</u>
遞延資產	117	238
暫付及待結轉帳項	-	364,391
待交割款項及信用交易	<u>2,032</u>	<u>203,776</u>
合計	<u>\$ 3,796,738</u>	<u>4,959,477</u>

(十三)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u>105.12.31</u>	<u>104.12.31</u>
央行存款	\$ 155,958	233,999
央行拆放	9,827,100	8,055,600
銀行同業存款	80,933	186,609
銀行同業拆放	27,354,665	30,790,166
透支銀行同業	1,187,819	870,323
中華郵政轉存款	<u>37,211,382</u>	<u>37,720,840</u>
合計	<u>\$ 75,817,857</u>	<u>77,857,537</u>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05.12.31	104.12.31
遠期外匯	\$ 28,543	65,580
換匯	138,273	84,950
無本金交割遠匯	-	472
外幣選擇權－賣出	47,441	68,710
結構型商品選擇權－賣出	2	287
合計	<u>\$ 214,259</u>	<u>219,999</u>

本行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到期之衍生金融工具合約金額(名目本金)請詳附註六(三)。

(十五)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資產項目	105.12.31			
	有價證券面額	賣出金額 (帳列附買回票券 及債券負債)	約定買回金額	約定買回日期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631,300	2,758,905	2,760,319	106年8月31日以前陸續買回

資產項目	104.12.31			
	有價證券面額	賣出金額 (帳列附買回票券 及債券負債)	約定買回金額	約定買回日期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924,900	4,163,147	4,165,361	105年6月30日以前陸續買回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應付款項

	105.12.31	104.12.31
應付利息	\$ 1,505,823	1,677,603
應付帳款	12,022,274	5,257,418
承兌匯票	1,258,085	1,293,501
應付費用	2,208,854	2,255,969
應付代收款	575,898	1,014,825
融券存入保證價款	91,888	88,669
應付融券擔保價款	117,170	98,577
應付承購帳款	87,050	-
應付即期外匯款	16,313,119	17,790,115
其他應付款	836,435	1,196,385
應付託售證券價款	326,830	180,620
其他	16,782	6,677
合計	<u>\$ 35,360,208</u>	<u>30,860,359</u>

(十七)存款及匯款

	105.12.31	104.12.31
儲蓄存款	\$ 597,431,556	576,072,578
定期存款	283,400,417	315,343,108
活期存款	343,959,489	315,691,001
支票存款	29,065,712	25,056,541
匯款	367,056	499,229
合計	<u>\$ 1,254,224,230</u>	<u>1,232,662,457</u>

(十八)應付金融債券

債券名稱			交易條件	債	券
債券名稱	起始日	到期日	利率及償還方法	種類	成交金額
					105.12.31 104.12.31
98-1P	98/10/23	無到期日	發行後前七年利率：依七大行庫一年期定期儲蓄存款一般牌告機動平均利率加1.29%機動計息，第八年起依七大行庫一年期定期儲蓄存款一般牌告機動平均利率加2.29%機動計息，發行屆滿七年(含)起之付息日，經主管機關同意後，得提前按面額一次贖回。	無到期日累次順位金融債券	\$ - 12,000,000
98-3	98/12/18	105/12/18	固定年利率2.5%，每年單利計息一次，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無擔保長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 1,550,000
99-1	99/03/05	106/03/05	固定年利率2.32%，每年單利計息一次，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	1,050,000 1,050,000
99-2	99/09/02	106/09/02	固定年利率1.92%，每年單利計息一次，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	6,000,000 6,000,000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債券名稱	交易條件			種類	債券	
	起始日	到期日	利率及償還方法		成交金額	
					<u>105.12.31</u>	<u>104.12.31</u>
99-1P A券	99/09/23	無到期日	發行後前十年利率：依中華郵政一年期定期儲蓄存款一般牌告機動利率加1.34%機動計息，第十一年起依中華郵政一年期定期儲蓄存款一般牌告機動利率加2.34%機動計息，發行屆滿十年(含)起之付息日，經主管機關同意後得提前按面額加計應付利息全數贖回。	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金融債券	\$ 3,200,000	3,200,000
99-1P B券	99/09/23	無到期日	發行後前十年利率：年固定利率3.05%；第十一年起年固定利率4.05%，發行屆滿十年(含)起之付息日，經主管機關同意後得提前按面額加計應付利息全數贖回。	"	800,000	800,000
102-1	102/03/25	109/03/25	固定年利率1.68%，每年單利計息一次，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無擔保長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5,000,000	5,000,000
102-2A	102/11/25	109/11/25	1. 年利率依指標利率加碼0.52%單利機動計息。其中「指標利率」係指各計息期間起息日之前二個營業日台北時間上午11時路透社6165頁新臺幣90天商業本票次級市場之平均報價(Fixing Rate)。 2. 自中華民國104年1月1日起，「指標利率」改依各計息期間起息日之前二個營業日定價(FIXING)之中華民國銀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網站「台北金融業拆款定盤利率(TAIBOR)」3個月定盤利率。每年單利計息四次，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	3,100,000	3,100,000
102-2B	102/11/25	109/11/25	固定年利率1.92%，每年單利計息一次，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	2,900,000	2,900,000
104-1P	104/06/18	無到期日	固定年利率3.9%，每年單利計息一次，付息一次。發行屆滿5年(含)起之付息日後，經主管機關核准後，得提前按面額加計應付利息全數贖回。	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金融債券	5,000,000	5,000,000
104-2A	104/08/31	112/08/31	固定年利率2.05%，每年單利計息一次，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無擔保長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4,700,000	4,700,000
104-2B	104/08/31	114/08/31	固定年利率2.10%，每年單利計息一次，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	300,000	300,000
105-1P	105/09/20	無到期日	固定年利率3.2%，每年單利計息一次，付息一次，發行屆滿5年3個月(含)後，經主管機關核准後，得提前按面額加計應付利息全數贖回。	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金融債券	8,000,000	-
105-2	105/12/20	112/12/20	固定年利率1.40%，每年單利計息一次，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無擔保長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2,700,000	-
					<u>\$ 42,750,000</u>	<u>45,600,000</u>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其他金融負債

	105.12.31	104.12.31
撥入放款基金	\$ 10,780,543	12,150,600
應付租賃款	38,602	46,517
合計	<u>\$ 10,819,145</u>	<u>12,197,117</u>

撥入放款基金係國發會及經濟部中小企業處與本行簽訂之專案合約，本行將該基金撥款予符合貸放條件之對象；該基金一般分為還本帳戶、付息帳戶、已貸放帳戶及未貸放帳戶，付予政府之利率條件係依各個帳戶計算之。

(二十)負債準備

	105.12.31	104.12.31
保證責任準備	\$ 147,491	97,708
法律事件	346,491	413,129
其他－員工福利	3,112,771	2,810,900
合計	<u>\$ 3,606,753</u>	<u>3,321,737</u>

準備金額變動表

	105.1.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使用	提列(迴轉)	匯差	105.12.31
保證責任準備	\$ 97,708	66,139	-	-	(16,300)	(56)	147,491
法律事件	413,129	-	-	51,118	-	(15,520)	346,491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2,810,900	285,549	214,113	82,326	312,761	-	3,112,771
合計	<u>\$ 3,321,737</u>	<u>351,688</u>	<u>214,113</u>	<u>133,444</u>	<u>296,461</u>	<u>(15,576)</u>	<u>3,606,753</u>
	104.1.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使用	提列(迴轉)	匯差	104.12.31
保證責任準備	\$ 93,009	23,270	-	-	(18,677)	106	97,708
法律事件	444,135	-	-	-	(10,046)	(20,960)	413,129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2,481,647	265,420	225,039	17,821	306,693	-	2,810,900
合計	<u>\$ 3,018,791</u>	<u>288,690</u>	<u>225,039</u>	<u>17,821</u>	<u>277,970</u>	<u>(20,854)</u>	<u>3,321,737</u>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請詳附註六(廿四)項下說明。

(廿一)其他負債

	105.12.31	104.12.31
預收利息	\$ 5,364	3,857
預收收入	115,522	86,109
其他預收款	70,705	62,078
存入保證金	548,641	525,881
暫收及待結轉款項	698,480	-
其他	3,732	3,331
合計	<u>\$ 1,442,444</u>	<u>681,256</u>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二)權益

1.股本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行資本總額均為60,000,000千元，實收股本總額分別為59,688,949千元及56,846,618千元，每股面額均為10元，已發行股份分別為5,968,895千股及5,684,662千股。

本行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四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利用未分配盈餘2,842,331千元轉增資，共計發行284,233千股。該增資案已於民國一〇五年八月十七日於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生效，增資基準日為民國一〇五年九月十日，已於民國一〇五年九月二十六日辦妥公司資本額變更登記。

本行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十六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利用未分配盈餘3,867,477千元轉增資，共計發行386,748千股。該增資案已於民國一〇四年八月四日於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生效，增資基準日訂為民國一〇四年八月三十一日，已於民國一〇四年九月十四日辦妥公司資本額變更登記。

2.資本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或發放現金股利。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依據本行章程規定，本銀行每年決算有盈餘時，於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再提百分之三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其他法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並加計以前累計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派盈餘，分派股東股息紅利，由董事會提請股東常會決議之。

本行為持續擴充規模與增加獲利能力，依據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採取剩餘股利政策，以分派股票股利來保留所需資金為原則，其餘部分得以現金股利方式分派；惟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分派總額之百分之十，倘每股分派現金股利不足0.1元時，除股東會另有決議外，不予分派。如有銀行法第四十四條之一第一項各款所列情形之一者，不得以現金分配盈餘或買回股份。法定盈餘公積未達資本總額前，最高現金盈餘分配不得超過資本總額之百分之十五。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前述所提之特別盈餘公積如屬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之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行分別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四日及一〇四年六月二十六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股東之股利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股東之股利：				
股票	\$ 0.50	2,842,331	0.73	3,867,477
現金	0.10	568,466	-	-
合 計		<u>3,410,797</u>		<u>3,867,477</u>

4.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未實現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合計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	\$ (94,694)	221,642	126,94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本期評價調整	(875,586)	-	(875,586)
－本期已實現數	(39,565)	-	(39,565)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 之兌換差額	-	(178,668)	(178,668)
採用權益法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	(62,611)	(62,611)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 (1,009,845)</u>	<u>(19,637)</u>	<u>(1,029,482)</u>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未實現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合計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	\$ (27,641)	91,858	64,21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本期評價調整	(4,670)	-	(4,670)
－本期已實現數	(62,383)	-	(62,383)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 之兌換差額	-	122,159	122,159
採用權益法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	7,625	7,625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 (94,694)</u>	<u>221,642</u>	<u>126,948</u>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三)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835,146	158,026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32,656	16,653
基本稅額	-	141,634
	<u>867,802</u>	<u>316,313</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迴轉及發生	259,939	739,995
所得稅費用	<u>\$ 1,127,741</u>	<u>1,056,308</u>

2.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u>\$ 53,169</u>	<u>52,138</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33,859	(25,02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u>691</u>	<u>(523)</u>
	<u>\$ 34,550</u>	<u>(25,544)</u>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行營利事業所得稅法定稅率為百分之十七，並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本行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度之所得稅計算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稅前淨利計算之所得稅	\$ 1,074,985	1,048,788
永久性差異		
停徵之證券交易所得	5,979	4,045
國際金融業務分行盈餘	(214,284)	(200,73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評價損失	9,828	16,279
現金股利	(41,556)	(27,86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22,867)	(7,874)
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1,153)	(1,038)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與稅法規定限額差異	187,721	12,644
退休金與稅法規定限額差異	(1,841)	5,233
其他資產減損損失	(6,034)	-
課稅所得	990,778	849,483
虧損扣抵使用數	(439,785)	(849,483)
應納所得稅(當期)	550,993	-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減少	259,939	739,995
最低稅負制加徵稅額	-	141,634
海外分行所得稅費用	284,153	158,026
前期所得稅費用低估數	32,656	16,653
所得稅費用	\$ <u>1,127,741</u>	<u>1,056,308</u>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本行及子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5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超過稅法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 352,178	187,721	-	539,899
資產減損損失	46,627	(6,034)	-	40,593
賠償準備	75,446	-	-	75,446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403,746	(1,841)	-	401,905
土地增值稅	(879,056)	-	-	(879,056)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8,991)	-	33,859	(5,13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072)	-	691	(381)
精算損益	113,611	-	53,169	166,780
小計	72,489	179,846	87,719	340,054
虧損扣抵	439,785	(439,785)	-	-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 512,274	(259,939)	87,719	340,054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 1,431,393			1,224,623
遞延所得稅負債	\$ 919,119			884,569
104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超過稅法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 339,534	12,644	-	352,178
資產減損損失	46,627	-	-	46,627
賠償準備	75,446	-	-	75,446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398,513	5,233	-	403,746
土地增值稅	(879,056)	-	-	(879,056)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3,970)	-	(25,021)	(38,99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549)	-	(523)	(1,072)
精算損益	61,473	-	52,138	113,611
小計	28,018	17,877	26,594	72,489
虧損扣抵	1,197,657	(757,872)	-	439,785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 1,225,675	(739,995)	26,594	512,274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 2,119,250			1,431,393
遞延所得稅負債	\$ 893,575			919,119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本行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財政部臺北國稅局核定至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三年度。

5.本行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u>262,143</u>	<u>125,593</u>

	<u>105年度(預計)</u>	<u>104年度(實際)</u>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5.29 %</u>	<u>4.00 %</u>

前述本行未分配盈餘均屬於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金額。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

(廿四)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員工福利負債準備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確定福利計畫	\$ 2,313,473	2,061,094
員工優惠存款計畫	<u>799,298</u>	<u>749,806</u>
合計	\$ <u>3,112,771</u>	<u>2,810,900</u>

1.確定福利計畫

本行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7,241,938	7,237,239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4,928,465)</u>	<u>(5,176,145)</u>
淨確定福利負債	\$ <u>2,313,473</u>	<u>2,061,094</u>

本行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行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分別計4,928,465千元及5,176,145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行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一月一日確定福利義務	\$ 7,237,239	6,864,745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303,273	326,980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一經驗調整所產生之精算損失	215,444	56,576
一財務統計假設變動之影響	65,631	297,296
計畫支付之福利	(579,649)	(308,358)
十二月三十一日確定福利義務	<u>\$ 7,241,938</u>	<u>7,237,239</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行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一月一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5,176,145	5,113,524
利息收入	67,216	89,164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一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31,686)	47,179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296,439	234,636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579,649)	(308,358)
十二月三十一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4,928,465</u>	<u>5,176,145</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行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211,050	209,480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25,007	28,336
	<u>\$ 236,057</u>	<u>237,816</u>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本行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一月一日累積餘額	\$ 668,295	361,602
本期認列	312,761	306,693
十二月三十一日累積餘額	<u>\$ 981,056</u>	<u>668,295</u>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6)精算假設

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05.12.31	104.12.31
折現率	1.20 %	1.30 %
未來薪資增加	1.50 %	1.50 %

預計於民國一〇五年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230,922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9.19年。

(7)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0.25%	減少0.25%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2.24)%	2.32 %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2.25 %	(2.18)%
104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2.32)%	2.40 %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2.33 %	(2.25)%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行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行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海外當地人員則按所在國政府有關法令提撥。

本行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89,163千元及81,569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員工優惠存款計畫

本行員工優惠存款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799,298	749,806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799,298</u>	<u>749,806</u>

本行支付退休員工及現職員工退休後定額優惠存款之義務，係根據內部規範「行員儲蓄存款」辦理。

(1)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行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一月一日確定福利義務	\$ 749,806	730,426
利息成本	28,312	27,604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一當年度認列之精算損失	192,630	153,897
計畫支付之福利	(171,450)	(162,121)
十二月三十一日確定福利義務	<u>\$ 799,298</u>	<u>749,806</u>

(2)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本行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一月一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	-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171,450	162,121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171,450)	(162,121)
十二月三十一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u>	<u>-</u>

(3)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行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u>\$ 220,942</u>	<u>181,501</u>

(4)精算假設

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員工優惠存款折現率	4.00 %	4.00 %
存入資金報酬率	2.00 %	2.00 %
帳戶餘額每年遞減比率	1.00 %	1.00 %
優惠存款制度變動機率	50.00 %	50.00 %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五)每股盈餘

	105年度	104年度
本期淨利	\$ <u>5,195,699</u>	<u>5,113,036</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註一)	<u>5,968,895</u>	<u>5,968,895</u>
基本每股盈餘(元)	\$ <u>0.87</u>	<u>0.86</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千股)(註二)	<u>42,066</u>	<u>42,935</u>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註一)	<u>6,010,961</u>	<u>6,011,830</u>
稀釋每股盈餘(元)	\$ <u>0.86</u>	<u>0.85</u>

(註一)民國一〇四年度基本每股盈餘已適用追溯影響調整。

(註二)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股價計算可發行之股數。

(廿六)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行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六為員工酬勞及不逾百分之零點六為董事酬勞。惟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本行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342,837千元及334,482千元，董事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40,239千元及39,259千元，係以本行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行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度之營業費用。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與本行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提列金額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七)利息淨收益

	105年度	104年度
利息收入：		
放款息	\$ 5,805,311	6,599,264
擔保放款息	13,670,902	14,589,213
押匯息	5,049	4,337
透支息	17,367	18,806
貼現息	29,421	24,670
央行定存息	949,488	1,448,492
存放央行息	140,271	182,589
拆放息	640,869	532,131
債券息	1,713,016	754,024
國際信用卡	59,911	69,110
催收款息	253,273	313,419
票券息	140,578	123,507
存放銀行同業息	556,956	970,703
其他	<u>145,302</u>	<u>155,871</u>
小計	<u>24,127,714</u>	<u>25,786,136</u>
利息費用：		
存款息	7,711,910	9,028,071
銀行同業存款息	53	101
銀行同業拆放息	388,243	334,052
基金息	10,968	22,370
金融債券息	1,077,439	973,407
附買回債券息	6,623	26,566
其他	<u>751</u>	<u>945</u>
小計	<u>9,195,987</u>	<u>10,385,512</u>
合計	<u>\$ 14,931,727</u>	<u>15,400,624</u>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八)手續費淨收益

	105年度	104年度
手續費收入：		
匯費手續費	\$ 101,597	105,182
進口結匯費	63,706	59,143
出口押匯費	20,008	20,368
信用狀收入	10,435	12,189
簽證費	1,426	1,071
承兌費	1,694	2,012
信託費	388,653	495,304
保證費	114,993	94,390
代理費	100,556	84,143
跨行手續費	66,126	67,196
卡片手續費	131,550	133,656
保險費佣金	1,921,631	1,619,206
保管箱手續費	139,743	134,553
外匯郵電費	105,260	114,316
期貨佣金收入	6,640	7,791
放款手續費	249,931	200,998
什項手續費	<u>436,047</u>	<u>430,640</u>
小計	<u>3,859,996</u>	<u>3,582,158</u>
手續費支出：		
外匯手續費	25,013	23,093
跨行手續費	128,299	126,920
信託手續費	5,492	5,410
代理手續費	3,715	4,035
IC卡手續費	62,630	63,851
票據交換手續費	11,460	13,247
匯款手續費	3,618	3,195
保管手續費	32,566	29,267
拆借手續費	122	1,794
什項手續費	<u>17,188</u>	<u>16,144</u>
小計	<u>290,103</u>	<u>286,956</u>
合計	<u>\$ 3,569,893</u>	<u>3,295,202</u>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九)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105年度	104年度
評價損益：		
公司債	\$ 15,842	(9,338)
金融債券	176	1,603
上市櫃股票	6,359	(7,208)
受益憑證	4,558	(4,557)
商業本票	85	8
選擇權	3,284	1,500
利率交換	-	10,247
遠期外匯	80,767	51,133
換匯	(73,468)	(137,285)
無本金交割遠匯	472	(472)
小計	38,075	(94,369)
處分損益：		
上市櫃股票	(14,775)	(47,928)
受益憑證	(12,805)	(80,772)
商業本票	-	8
選擇權	18,552	12,505
利率交換	11,778	(3,520)
遠期外匯	125,925	(132,220)
換匯	448,902	505,109
無本金交割遠匯	5,676	(3,523)
股價指數期貨	(38,060)	-
小計	545,193	249,659
股利收入	6,323	4,671
利息收入	6,960	25,151
合計	\$ 596,551	185,112

(三十)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

	105年度	104年度
公債處分利益	\$ 35,504	39,117
公司債處分利益	245	18,759
上市櫃股票處分利益	3,816	4,507
股利收入	63,454	27,724
合計	\$ 103,019	90,107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卅一)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05年度	104年度
投資收益－臺企保代	\$ 140,144	99,927
投資收益－臺企產代	3,919	3,318
投資收益－臺灣企銀國際租賃	(8,498)	(53,701)
投資收益－臺企微型財務	(1,050)	(3,227)
合計	<u>\$ 134,515</u>	<u>46,317</u>

(卅二)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資產租金收入	\$ 9,018	9,537
處分及報廢固定資產損失	(2,044)	(595)
錯帳損失	(359)	(96)
黃金存摺	4,861	6,331
出售承受擔保品利益	-	3,337
其他營業支出	(29,604)	(31,918)
其他什項收入	92,195	49,219
合計	<u>\$ 74,067</u>	<u>35,815</u>

(卅三)其他什項損益

	105年度	104年度
高鐵特別股累積股息補償金	<u>\$ 643,973</u>	<u>-</u>

(卅四)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105年度	104年度
貼現及放款	\$ 2,606,874	2,418,854
拆放銀行同業	2,787	-
應收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	(195,857)	(96,443)
小計	2,413,804	2,322,411
保證責任準備	49,839	4,593
合計	<u>\$ 2,463,643</u>	<u>2,327,004</u>

(卅五)員工福利費用

	105年度	104年度
薪資費用	\$ 5,679,800	5,543,503
勞健保費用	403,721	398,539
退休金費用	325,220	319,385
其他員工福利	902,116	796,329
合計	<u>\$ 7,310,857</u>	<u>7,057,756</u>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卅六)折舊及攤銷費用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不動產及設備折舊費用	\$ 309,622	300,434
攤銷費用		
電腦軟體	75,205	75,830
其他遞延費用	<u>116</u>	<u>177</u>
合計	<u>\$ 384,943</u>	<u>376,441</u>

(卅七)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賠償損失	\$ 570	846
水電費	95,718	106,368
郵電費	153,098	151,817
旅運費	40,757	36,291
印刷裝訂及廣告費	174,808	169,807
修理保養與保固費	41,290	39,136
保險費	354,585	343,616
專業服務費	231,682	174,666
材料及用品費	94,321	106,383
租金支出	677,822	633,960
稅捐與規費	1,289,866	1,438,272
會費、捐助與分擔	536,297	527,817
棧儲、包裝代理、加工費	43,956	41,700
現金運送費	125,132	124,170
其他	<u>65,945</u>	<u>61,072</u>
合計	<u>\$ 3,925,847</u>	<u>3,955,921</u>

(卅八)金融工具資訊之揭露

1.公允價值之資訊

(1)概述

公允價值係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

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允價值入帳，在許多情況下，通常係指交易價格。續後衡量除部份金融工具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者外，均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之最佳證據係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倘若金融工具為非活絡市場，本行則採用評價技術或參考Bloomberg、Reuters或交易對手報價來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公允價值之三等級定義

A.第一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金融工具於活絡市場中，相同金融工具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市場：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有同質性，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且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本行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受益憑證、屬於熱門券之臺灣中央政府債券投資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衍生工具等公允價值，係屬於第一等級。

B.第二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本行投資非屬熱門券之公債、公司債、金融債券、可轉換公司債、衍生工具及本行所發行之金融債券等皆屬之。

C.第三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例如：使用歷史波動率之選擇權訂價模型，因歷史波動率並不能代表整體市場參與者對於未來波動率之期望值)。本行投資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皆屬之。

(3)以公允價值衡量者

A.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等級資訊如下表所示：

		105.12.31		
		相同資產於活絡市場之報價 (第一等級)	重大之其他可觀察輸入值 (第二等級)	重大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第三等級)
資產及負債項目	合計			
<u>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u>				
<u>非衍生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 22,473	22,473	-	-
其他	955,005	15,660	939,345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2,558,733	2,558,733	-	-
債券投資	70,771,955	62,620,306	8,151,649	-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5.12.31				
資產及負債項目	合 計	相同資產於活 絡市場之報價 (第一等級)	重大之其他可 觀察輸入值 (第二等級)	重大之不可觀 察輸入值 (第三等級)
<u>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u>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	466,215	12,582	453,633	-
金融資產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214,259	-	214,259	-
金融負債				
104.12.31				
資產及負債項目	合 計	相同資產於活 絡市場之報價 (第一等級)	重大之其他可 觀察輸入值 (第二等級)	重大之不可觀 察輸入值 (第三等級)
<u>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u>				
<u>非衍生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	133,842	133,842	-	-
其 他	500,111	290,215	209,896	-
原始認列時指定透過損益	970,043	-	970,043	-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2,145,418	2,145,418	-	-
債券投資	23,523,367	-	23,523,367	-
<u>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u>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	478,615	27,324	451,291	-
金融資產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219,999	-	219,999	-
金融負債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B.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訂價服務機構或政府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臺北金融業拆款定盤利率TAIBOR)。

本行採用評價技術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工具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行可取得者。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含買價及賣價時，本行將以市場買價(賣價)評估賣出(買入)部位；若評價時點無市場公開報價但存在最近市場成交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該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

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係假設本行若依約定在報表日終止合約，預計所能取得或必須支付之金額。本行以金融同業間廣泛運用之衍生工具評價模型(如現金流量折現法、Black Scholes模型)，並採用Reuters或Bloomberg資訊系統所揭示之報價資訊計算持有部位公允價值，前述報價皆以中價為評估基礎，且一致性採用。

C.公允價值調整

a.評價模型限制及不確定輸入值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行持有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行金融工具評價管理作業程序規定，為允當表達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b.信用風險評價調整

本行對OTC交易之衍生工具合約的信用風險評價調整可區分為貸方評價調整(Credit value adjustments, CVA)及借方評價調整(Debit value adjustments, DVA)，藉以於公允價值中反映交易對手或本行可能拖欠還款，及本行未必可收取或支付交易全部市場價值之可能性。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行於考量交易對手違約機率(Probability of default, PD)，乘上其違約損失率(Loss given default, LGD)，再乘以其違約暴險金額(Exposure at default, EAD)後，計算得出貸方評價調整(CVA)。反之，以本行違約機率乘上本行違約損失率後再乘以本行違約暴險金額後，計算得出借方評價調整(DVA)。

本行對多數交易對手採用60%的標準違約損失率假設，惟在風險性質及可得數據的情況下，則可能會採用其他違約損失率假設。

(4)非以公允價值衡量者

A.公允價值資訊

本行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除下表所列示之項目外，其他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故未揭露其公允價值。

105.12.31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	\$ 192,523,259	192,110,053
104.12.31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	\$ 206,277,479	206,473,302

B.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105.12.31				
資產及負債項目	合計	相同資產於活絡市場之報價 (第一等級)	重大之其他可觀察輸入值 (第二等級)	重大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第三等級)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	\$ 192,110,053	39,402,776	152,707,277	-
104.12.31				
資產及負債項目	合計	相同資產於活絡市場之報價 (第一等級)	重大之其他可觀察輸入值 (第二等級)	重大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第三等級)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	\$ 206,473,302	-	206,473,302	-

C.評價技術

本行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應收款項、非放款轉列催收款、買入匯款、存出保證金、暫付及待結轉帳項、待交割款項、信用交易、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應付款項、其他金融負債、存入保證金及暫收及待結轉帳項等金融工具，其到期日甚近或未來收付價格與帳面金額相近，故以其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金額估計其公允價值。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b.貼現及放款(含催收款)：本行放款所取決之利率，通常以基準利率加減碼(即機動利率)為輸入值，業可反映市場利率，故以其帳面金額考量其預期收回可能性估計其公允價值應屬合理。屬固定利率之中、長期放款應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惟該部份放款僅佔本項目比例微小，故以其帳面金額考量其預期收回可能性估計公允價值應屬合理。
- c.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則以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或使用交易對手報價。
 - (a)新臺幣中央政府債券：使用櫃買中心提供之「各期次債券公平價格」評價。
 - (b)新臺幣公司債及金融債券：將未來現金流量以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折現，求得評價現值或採用櫃買中心之公平價格。
- d.存款及匯款：其公允價值之決定，乃考量銀行業之行業特性，係屬市場利率(即市場價格)之訂定者，且其存款交易大多屬於一年內到期者，其帳面金額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其中屬固定利率之長期存款應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且其到期日距今最長不超過三年，故以其帳面金額估計公允價值應屬合理。
- e.應付金融債券：係本行發行之金融債券，其票面利率與市場利率約當，故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其公允價值，約當於其帳面金額。
- f.其他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債務工具投資：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其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 g.其他金融資產－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允價值估計數之變異區間重大，或變異區間內各估計數之機率無法合理評估，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未揭露其公允價值。

(卅九)財務風險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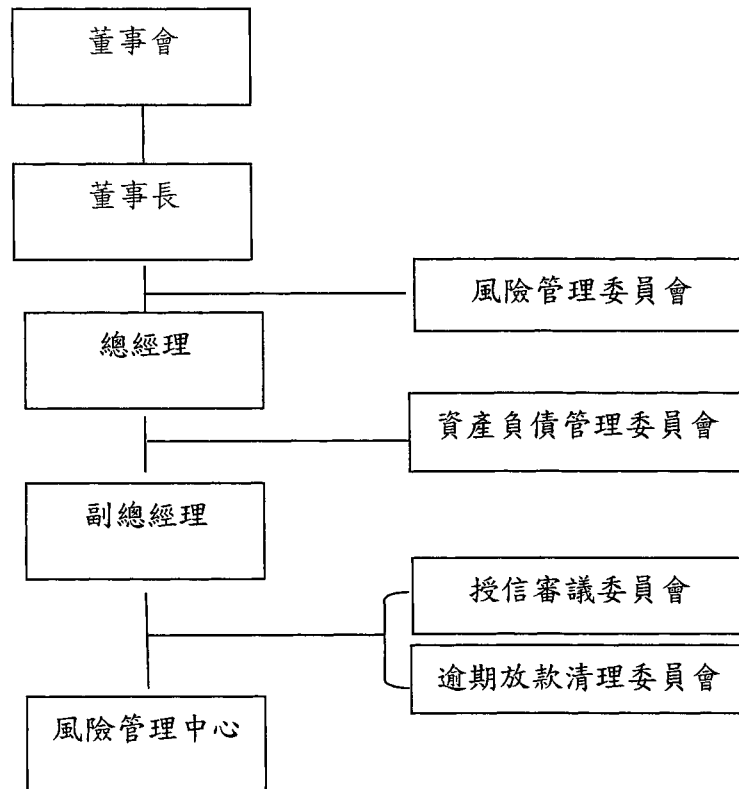
1.概述

管理階層財務風險管理之目標係以服務顧客並兼顧金融相關業務經營目標、整體風險承擔胃納及外在法令限制等為原則，達到風險有效分散、移轉規避及客戶、股東與員工三贏之目標。

為衡量實際風險管理情形，融合各項業務規章中提及之風險管理概念，訂定風險管理政策，其範圍涵蓋信用風險、市場風險、作業風險、銀行簿利率風險與資金流動性風險，並規範各項風險管理應涵蓋範圍與評估項目，以及公開資訊揭露的內容。另為落實執行風險管理政策，延續控制總風險性資產之政策精神，依據風險管理政策揭櫫之原則，分別訂定信用風險、市場風險與作業風險管理準則，以為各項風險管理之重要準據。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風險管理委員會

風險管理委員會主任委員由董事長指派，委員為總經理、非擔任總行法令遵循主管之副總經理及總行各部處之單位主管(不含董事會稽核處處長)。本會設立目的為健全風險管理制度，強化風險管理效能及執行全行風險管理與監控。原則上每月召開乙次會議，必要時得由主任委員召開臨時會議，其職掌如下：

- A.國內外經濟、金融及產業重大風險議題之分析與因應方案之審議。
- B.風險管理報告之各項風險曝險及議案之審議。
- C.應經董事(常務董事)會核定之風險管理相關規章、限額、管理指標及逾限之因應方案之審議。
- D.監督本行資本適足性管理。
- E.審議或監督依國內外主管機關規定應陳報風險管理委員會之相關事項。
- F.審議或監督其他風險管理相關事項。

風險管理部為本會之幕僚單位，執行會議議程準備、召集通知、議事進行、會議紀錄及決議事項追蹤管理，並定期將風險管理委員會會議重要決議事項及各項風險曝險呈報董事(常務董事)會。

(2)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

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由總經理擔任主任委員，委員由副總經理、掌管存款、放款、金融交易、資金調度及風險管理等部門主管所組成，負責銀行簿利率風險及資金流動性風險之監督管理，定期召開會議，核定資金流動性風險與銀行簿利率風險暴險之分析與衡量方法，審議資金流動性風險與銀行簿利率風險管理政策及其相關限額及管理指標，聽取利率風險及資金流動性風險暴險報告，調整本行資產負債利率期間結構及資金到期結構等。

(3)授信審議委員會

本行授信審議委員會由副總經理擔任召集人，本委員會原則上每星期召開一次，審理本行大額放款、外匯及保證等授信案件。

(4)逾期放款清理委員會

本行逾期放款清理委員會由副總經理擔任召集人，並設置執行秘書由債權管理部經理兼任。本委員會由召集人依業務需要隨時邀集委員召開會議，以清理逾期放款、催收款及呆帳債權並提高本行授信資產品質。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信用風險係指授信對象或交易對手財務狀況惡化、外在經濟情勢不佳或其他因素，導致其無法履行契約義務而產生違約損失之風險。主要的信用風險之來源為授信業務一如短中長期放款、保證及信用狀、放款承諾…等，而其他的信用風險來源還包含了銀行同業拆借、有價證券投資、衍生性金融工具交易…等各項業務。

(2)信用風險管理政策

為了將信用風險控管在可承擔的範圍內，持續不斷的進行下列工作：

- 充分了解借款戶或交易對手之資信狀況以及借款戶之借款用途與還款來源。
- 審慎評估借款戶或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狀況，並注意擔保品與保證之適足性以衡量風險與利潤。
- 對於借款戶資信狀況建立信用評等機制，或參酌行外信用評等機構對授信客戶之評等作為承作授信案件及訂定利率之參考。
- 修訂相關規範以確保將業務的信用風險控管在可承擔的範圍內。

茲就各主要業務別之信用風險管理程序及衡量方法說明如下：

A.授信業務(包含放款承諾及保證)

茲就授信資產分類及信用品質等級分述如下：

a.授信資產分類

授信資產分為五類，除正常之授信資產列為第一類外，餘不良之授信資產，按債權之擔保情形及逾期時間之長短加以評估後，分別列為第二類應予注意者，第三類可望收回者，第四類收回困難者及第五類收回無望者。為管理授信債權，訂定「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要點」、「逾期放款催收款及呆帳債權和解要點」及其作業程序、「逾期放款催收款及呆帳債權催理作業程序」、「處分不良債權作業要點」等規章，作為處理問題授信及債權催理之依據。

b.信用品質等級

依據過去歷史違約資料，建置內部信用評等模型，並已完成內部信用評等系統，以為授信風險控管之參考。

為衡量企金及個金客戶之信用風險，利用統計方法或專家判斷，並考慮客戶相關訊息後，發展出適合之信用評等模型，每季依據實際違約資料驗證內部信用評等模型並適時調整修正各項參數。

B.存放及拆借銀行同業

於進行交易前均對交易對手之信用狀況予以評估，並參酌國內外信用評等機構之評等資料，依其等級給予並設定不同之信用風險額度。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C.債務工具投資及衍生性金融工具

對債務工具信用風險之管理，係透過外部機構對債務工具之信用評等、債券之信用品質、地區狀況、和交易對手風險以辨識信用風險。

進行衍生性金融工具交易之對手為金融同業者多為投資等級以上，依據交易對手額度（含拆借額度）進行控管；無信用評等或非投資等級之交易對手須以個案審核。交易對手屬一般客戶者，依一般授信程序所申請核准之衍生性金融工具風險額度及條件進行控管，以控管交易對手信用暴險情形。

(3)信用風險避險或減緩政策

A.擔保品

針對授信業務採行一系列之政策及措施，以降低信用風險與強化信用風險承受能力，其中最常使用的方法為要求授信戶提供擔保品。對於擔保品管理、放款值核計等，訂有擔保品估價辦法，規範可徵提為擔保品之範圍及估價方式，並有定期查勘及重鑑估等措施規範，遇擔保品貶值或有貶值之虞時，應即增加擔保品或收回部份借款，以確保債權。

B.授信風險限額及信用風險集中情形控管

- a.為避免單一客戶授信風險過高，規範對同一人、同一關係人或同一關係企業授信限額應符合「銀行法第三十三條之三授權規定事項辦法」，並於本行授信案件授權要點、海外分行授信案件授權要點規範其授信之核貸權限規定。
- b.為加強全行集中度之風險管理，訂有國家、金融同業、產業、集團企業等相關規範，每年檢討核定相關限額，並逐日監控限額使用狀況，定期陳報監控結果。

C.淨額交割總約定

對於交易通常按總額交割，部分交易訂定淨額交割約定，或於出現違約情形時與該對手之所有交易終止且按淨額交割，以進一步降低信用風險。

D.其他信用增強

授信業務以授信5P原則辦理信用評估，為抵減授信風險，除以承作自償性放款為主，並設置專戶監管金流方式掌握其還款來源。另於授信合約明定抵銷條款(即對立約人寄存之各種存款除法令禁止或當事人另有約定外，本行有權逕行抵銷其所負之一切債務)，及得減少額度、縮短借款償還期限或視為部分或全部到期之加速條款。復為強化債權保障，積極運用合格且有效信用增強工具，如要求提供不動產、動產、活期存款、定期存款、有價證券、金融機構保證或經政府核准設立之信用保證機構保證(如：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農業信用保證基金、海外信用保證基金保證機構保證等)等方式，以降低授信風險。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額

資產負債表內資產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加強工具之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額約當等於其帳面價值。與資產負債表外項目相關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加強工具，且不可撤銷之最大暴險額)如下：

表外項目	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金額	
	105.12.31	104.12.31
客戶已開立且不可撤銷之放款承諾	\$ 93,069,743	100,771,521
客戶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9,350,457	8,030,146
各類保證款項	14,670,384	9,129,331
合計	<u>\$ 117,090,584</u>	<u>117,930,998</u>

管理階層評估認為可持續控制並最小化表外項目之信用風險暴險額，係因於授信時採用一較嚴格之評選流程，且續後定期審核所致。

(5)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本行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之交易總額佔貼現及放款、催收款各項目餘額均未顯重大。貼現及放款、催收款依產業別、地區別及擔保品別列示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資訊如下：

A.產業別

貼現及放款、催收款依『產業別』列示分布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產業別	105.12.31		104.12.31	
	金額	%	金額	%
民營企業	\$ 574,400,741	54.30 %	544,785,919	53.46 %
公營企業	17,127,308	1.62 %	29,127,243	2.86 %
政府機關	157,538,499	14.89 %	138,480,450	13.59 %
非營利團體	3,630,663	0.35 %	3,679,363	0.36 %
私人	268,176,536	25.35 %	265,399,186	26.05 %
國外金融機構	7,385,582	0.70 %	3,214,584	0.32 %
國外非金融機構	29,531,188	2.79 %	34,288,396	3.36 %
合計	<u>\$ 1,057,790,517</u>	<u>100.00 %</u>	<u>1,018,975,141</u>	<u>100.00 %</u>

B.地區別

貼現及放款、催收款依『地區別』列示分布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地區別	105.12.31		104.12.31	
	金額	%	金額	%
國內地區	\$ 1,021,032,082	96.52 %	981,757,378	96.35 %
海外地區	36,758,435	3.48 %	37,217,763	3.65 %
合計	<u>\$ 1,057,790,517</u>	<u>100.00 %</u>	<u>1,018,975,141</u>	<u>100.00 %</u>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C.擔保品別

貼現及放款、催收款依『擔保品別』列示分布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擔保品別	105.12.31		104.12.31	
	金額	%	金額	%
純信用	\$ 331,635,937	31.35 %	323,627,725	31.76 %
股票擔保	8,355,354	0.79 %	9,307,171	0.91 %
債單擔保	8,204,126	0.77 %	5,849,312	0.57 %
不動產擔保	576,184,860	54.47 %	546,080,256	53.59 %
動產擔保	11,913,083	1.13 %	10,265,366	1.01 %
應收票據	1,682,824	0.16 %	1,380,450	0.14 %
保證函	112,962,902	10.68 %	116,442,766	11.43 %
其他擔保品	6,851,431	0.65 %	6,022,095	0.59 %
合計	<u>\$ 1,057,790,517</u>	<u>100.00 %</u>	<u>1,018,975,141</u>	<u>100.00 %</u>

註：擔保授信依其提供之擔保品類別分列於各該項下；無擔保授信(未提供擔保品)列入純信用項下。提供之擔保品，若授信金額高於鑑估值者，鑑估值以內之授信金額依其類別分列於各該項下，鑑估值以外之授信金額則列入純信用項下。鑑估值係指依本行鑑價規定所計算之價值，非再經折扣後之核貸值。

(6)金融資產信用品質及逾期減損分析

本行持有之部份金融資產，例如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存出保證金、營業保證金及交割結算基金等，因交易對手皆擁有良好信用評等，經判斷信用風險極低。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上述之外，餘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分析如下：

A. 貼現及放款暨應收款項之信用品質分析

105.12.31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已逾期未減損部位金額(B)	已減損部位金額(C)	總計 (A)+(B)+(C)	已提列損失金額(D)		淨額 (A)+(B)+(C)-(D)
	優等	良好	中等	可接受	低於標準	無評等	小計(A)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應收款項													
一信用卡業務	\$ 396,034	260,472	280,608	48,894	8,922	288,706	1,283,636	9,341	-	1,292,977	-	3,273	1,289,704
一其他	400,589	488,813	362,045	18,767	-	3,465,355	4,735,569	-	72,127	4,807,696	36,092	33,056	4,738,548
貼現及放款	212,553,044	317,772,953	263,411,813	46,550,494	11,542,857	189,461,418	1,041,292,579	2,812,587	13,685,351	1,057,790,517	2,983,450	9,566,513	1,045,240,554
其他金融資產	-	-	112	-	-	-	112	271	157,421	157,804	60,198	4	97,602
合計	\$ 213,349,667	318,522,238	264,054,578	46,618,155	11,551,779	193,215,479	1,047,311,896	2,822,199	13,914,899	1,064,048,994	3,079,740	9,602,846	1,051,366,408

104.12.31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已逾期未減損部位金額(B)	已減損部位金額(C)	總計 (A)+(B)+(C)	已提列損失金額(D)		淨額 (A)+(B)+(C)-(D)
	優等	良好	中等	可接受	低於標準	無評等	小計(A)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應收款項													
一信用卡業務	\$ 403,996	272,814	282,456	82,916	12,632	254,041	1,308,855	9,777	-	1,318,632	-	3,888	1,314,744
一其他	333,578	644,115	236,492	11,501	3,943	3,125,223	4,354,852	-	65,119	4,419,971	24,800	24,645	4,370,526
貼現及放款	172,504,775	328,480,930	227,063,228	44,927,496	45,282,263	181,807,637	1,000,066,329	3,000,061	15,908,751	1,018,975,141	3,435,569	7,906,024	1,007,633,548
其他金融資產	412	286	-	-	-	82	780	523	70,842	72,145	20,285	15	51,845
合計	\$ 173,242,761	329,398,145	227,582,176	45,021,913	45,298,838	185,186,983	1,005,730,816	3,010,361	16,044,712	1,024,785,889	3,480,654	7,934,572	1,013,370,663

上表「優等」係指內部信用評等屬1~4級之部位金額、「良好」係指5~9級之部位金額、「中等」係指10~17級之部位金額、「可接受」係指18~23級之部位金額、「低於標準」係指24~26級之部位金額、「無評等」係指未有本行內部信用評等之部位金額。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B.未逾期亦未減損之貼現及放款，依客戶別根據內部信用評等標準之信用品質分析

105.12.31	優等	良好	中等	可接受	低於標準	無評等	合計
個人金融業務							
擔保	\$ 75,184,115	95,847,141	67,821,656	6,124,027	2,493,083	3,106,026	250,576,048
無擔保	920,335	4,355,783	6,711,990	871,247	266,981	1,488,162	14,614,498
企業金融業務							
政府機構、公營企業	-	5,000,073	10,000,000	-	2,127,235	157,521,969	174,649,277
金融機構	579,960	6,843,476	322,200	-	-	289,980	8,035,616
應收證券融資款	-	-	-	-	-	1,708,746	1,708,746
大型企業－信保基金	98,657	172,376	23,825	11,875	-	-	306,733
大型企業－有擔	50,656,118	17,719,414	3,270,544	1,435,726	250,000	-	73,331,802
大型企業－無擔	24,555,855	39,306,610	14,091,585	4,653,681	236,973	2,591,521	85,436,225
中小企業－信保基金	5,600,410	29,109,628	43,230,476	4,590,697	887,130	328,827	83,747,168
中小企業－有擔	42,576,682	96,721,445	96,982,654	20,982,398	3,185,713	5,741,430	266,190,322
中小企業－無擔	12,380,912	22,697,007	20,956,883	7,880,843	2,095,742	16,684,757	82,696,144
合計	\$ 212,553,044	317,772,953	263,411,813	46,550,494	11,542,857	189,461,418	1,041,292,579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4.12.31	優等	良好	中等	可接受	低於標準	無評等	合計
個人金融業務							
擔保	\$ 77,364,965	67,967,149	70,469,211	16,430,699	3,776,645	7,672,746	243,681,415
無擔保	1,536,573	4,562,469	9,169,406	1,250,647	193,573	1,653,922	18,366,590
企業金融業務							
政府機構、公營企業	-	27,000,007	-	-	2,127,236	138,461,969	167,589,212
金融機構	-	2,721,189	828,850	164,302	-	328,800	4,043,141
應收證券融資款	-	-	-	-	-	1,717,363	1,717,363
大型企業－信保基金	5,089	150,245	5,293	-	-	10,000	170,627
大型企業－有擔	6,977,631	9,457,158	1,507,565	3,027,538	35,473,646	-	56,443,538
大型企業－無擔	17,666,315	37,054,388	8,404,114	2,686,100	481,030	3,924,910	70,216,857
中小企業－信保基金	7,244,085	30,699,103	44,447,272	3,710,278	321,307	952,635	87,374,680
中小企業－有擔	45,835,415	114,527,619	78,223,109	11,106,153	1,743,649	8,677,618	260,113,563
中小企業－無擔	15,874,702	34,341,603	14,008,408	6,551,779	1,165,177	18,407,674	90,349,343
合計	\$ 172,504,775	328,480,930	227,063,228	44,927,496	45,282,263	181,807,637	1,000,066,329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C.有價證券投資信用品質分析

105.12.31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已逾期未減損部位金額(B)	已減損部位金額(C)	總計 (A)+(B)+(C)	已提列損失金額(D)	淨額 (A)+(B)+(C)-(D)
	投資級	次投資級	高風險	未有評等	小計(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 海外債券	\$ 7,874,215	-	-	277,433	8,151,648	-	-	8,151,648	-	8,151,648
— 台幣債券	62,620,307	-	-	-	62,620,307	-	-	62,620,307	-	62,620,307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										
— 海外債券	27,454,012	-	-	-	27,454,012	-	-	27,454,012	-	27,454,012
— 台幣債券	39,594,247	-	-	-	39,594,247	-	-	39,594,247	-	39,594,247
104.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 海外債券	\$ 328,621	-	-	641,422	970,043	-	-	970,043	-	970,04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 海外債券	6,423,359	-	-	520,606	6,943,965	-	-	6,943,965	-	6,943,965
— 台幣債券	16,579,402	-	-	-	16,579,402	-	-	16,579,402	-	16,579,402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										
— 海外債券	18,130,591	493,200	-	-	18,623,791	-	-	18,623,791	-	18,623,791
— 台幣債券	22,538,688	-	-	-	22,538,688	-	-	22,538,688	-	22,538,688

上表投資級係指評等為AAA至BBB-(含)、次投資級係指評等為BB+至B-(含)、高風險級係指評等為CCC+(含)以下、未有評等係指該金融工具並未接受評等公司評等。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7)已逾期惟未減損金融資產帳齡分析

借款人之處理過程延誤及其他行政管理原因皆可能造成金融資產逾期但並未減損。根據本行內部風險管理規則，逾期90天以內之金融資產通常不視為減損，除非已有其他證據顯示並非如此。

105.12.31				
	逾期 一個月內	逾期 一至三個月	逾期 三個月以上	合計
應收款項				
一信用卡業務	\$ 3,852	5,489	-	9,341
貼現及放款				
個人金融				
一有擔	1,363,945	416,999	-	1,780,944
一無擔	75,328	26,146	-	101,474
企業金融				
一大型企業無擔	48,225	-	-	48,225
一中小企業信保基金	258,843	74,242	-	333,085
一中小企業有擔	334,165	55,816	-	389,981
一中小企業無擔	147,478	11,400	-	158,878
其他金融資產-買入匯款	271	-	-	271
合計	<u>\$ 2,232,107</u>	<u>590,092</u>	<u>-</u>	<u>2,822,199</u>
104.12.31				
	逾期 一個月內	逾期 一至三個月	逾期 三個月以上	合計
應收款項				
一信用卡業務	\$ 6,219	3,558	-	9,777
貼現及放款				
個人金融				
一有擔	1,559,118	530,781	-	2,089,899
一無擔	123,500	17,628	-	141,128
企業金融				
一大型企業無擔	33,713	-	-	33,713
一中小企業信保基金	272,496	73,554	-	346,050
一中小企業有擔	305,710	1,362	-	307,072
一中小企業無擔	69,021	13,178	-	82,199
其他金融資產-買入匯款	523	-	-	523
合計	<u>\$ 2,370,300</u>	<u>640,061</u>	<u>-</u>	<u>3,010,361</u>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8)金融資產之減損評估分析

A.貼現及放款

項目	105.12.31	
	貼現及 放款總額	備抵 呆帳金額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 9,012,502	1,533,524
組合評估減損		
政府機關、公營企業	16,530	16,530
中小企業－信保基金	2,109,832	677,215
中小企業－有擔	513,017	237,858
中小企業－無擔	60,927	58,975
個金－有擔	1,812,207	358,447
個金－無擔	158,768	99,916
前置協商案件	1,568	985
小計	13,685,351	2,983,450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政府機關、公營企業	174,649,277	149,389
金融機構	8,035,616	6,873
應收證券融資款	1,708,746	1,462
大型企業－信保基金	306,733	15,900
大型企業－有擔	73,331,802	1,334,473
大型企業－無擔	85,484,450	2,120,490
中小企業－信保基金	84,080,253	1,595,071
中小企業－有擔	266,580,303	1,666,660
中小企業－無擔	82,855,022	2,026,346
個金－有擔	252,356,993	580,697
個金－無擔	14,715,971	69,152
小計	1,044,105,166	9,566,513
合計	\$ 1,057,790,517	12,549,963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項目	104.12.31	
	貼現及放款總額	備抵呆帳金額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 11,287,196	1,838,436
組合評估減損		
大型企業－有擔	27,927	12,173
大型企業－無擔	18,481	15,226
中小企業－信保基金	2,019,867	739,118
中小企業－有擔	509,332	158,753
中小企業－無擔	155,403	110,941
個金－有擔	1,711,220	432,784
個金－無擔	178,171	127,481
前置協商案件	1,154	657
小計	15,908,751	3,435,569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政府機關、公營企業	167,589,212	138,271
金融機構	3,714,536	3,065
應收證券融資款	1,717,363	1,417
大型企業－信保基金	170,627	8,540
大型企業－有擔	56,477,252	969,564
大型企業－無擔	70,545,462	1,551,049
中小企業－信保基金	87,720,731	1,821,217
中小企業－有擔	260,409,846	972,283
中小企業－無擔	90,431,541	1,619,055
個金－有擔	245,782,102	710,058
個金－無擔	18,507,718	111,505
小計	1,003,066,390	7,906,024
合計	\$ 1,018,975,141	11,341,593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B.應收款項

項目	105.12.31	
	應收款總額	備抵呆帳金額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 43,571	24,914
組合評估減損	28,556	11,178
小計	72,127	36,092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應收信用卡款	1,292,977	3,273
其他應收款	257,383	8,881
應收承兌票款	1,213,733	12,137
應收承購帳款	319,040	3,190
應收利息	2,945,413	8,848
小計	6,028,546	36,329
合計	\$ 6,100,673	72,421

項目	104.12.31	
	應收款總額	備抵呆帳金額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 39,633	14,951
組合評估減損	25,486	9,849
小計	65,119	24,800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應收信用卡款	1,318,632	3,888
應收帳款	490,017	-
其他應收款	197,416	4,591
應收承兌票款	1,264,956	12,650
應收利息	2,402,463	7,404
小計	5,673,484	28,533
合計	\$ 5,738,603	53,333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C.其他金融資產

項目	105.12.31	
	其他 金融資產	備抵 呆帳金額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 90,965	1,341
組合評估減損		
保證、承兌、其他墊款案件	9,440	47,901
信用卡案件	57,016	10,956
小計	157,421	60,198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		
買入匯款	383	4
合計	\$ 157,804	60,202

項目	104.12.31	
	其他 金融資產	備抵 呆帳金額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 1,712	1,510
組合評估減損		
保證、承兌、其他墊款案件	3,631	7,837
信用卡案件	65,499	10,938
小計	70,842	20,285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		
買入匯款	1,303	15
合計	\$ 72,145	20,300

(9)承受擔保品管理政策

A.承受擔保品依「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歸屬「其他資產」項下。

B.編製說明如下：

承受擔保品係債務人無法償債時，其所提供擔保品經公開拍賣時依法按價承受轉入者。承受之擔保品依「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按承受價格入帳，期末並以帳面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承受擔保品將於實際可出售時即予出售，出售所得之金額用以減少承受擔保品帳面金額。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揭露事項

A.逾期放款及逾期帳款資產品質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月			105.12.31				
業務別／項目			逾期放款 金 額	放款總額	逾放比率	備抵呆帳 金 額	備抵呆帳 覆 蓋 率
企業 金融	擔 保		2,702,366	417,320,736	0.65 %	4,725,318	174.86 %
	無 擔 保		1,017,223	377,249,746	0.27 %	4,730,164	465.01 %
消費	住宅抵押貸款(註4)		447,319	140,996,715	0.32 %	1,580,928	353.42 %
	現金卡		-	114	- %	-	- %
	小額純信用貸款(註5)		11,495	849,136	1.35 %	13,581	118.15 %
金融	其他 (註6)	擔 保	277,251	107,758,146	0.26 %	1,202,590	433.75 %
		無擔保	64,728	13,615,924	0.48 %	297,382	459.43 %
放款業務合計			4,520,382	1,057,790,517	0.43 %	12,549,963	277.63 %
			逾期帳款 金 額	應收帳款 餘 額	逾期帳款 比 率	備抵呆帳 金 額	備抵呆帳 覆 蓋 率
信用卡業務			2,070	1,349,993	0.15 %	14,229	687.39 %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業務 (註7)			-	319,040	- %	3,190	- %

年 月			104.12.31				
業務別／項目			逾期放款 金 額	放款總額	逾放比率	備抵呆帳 金 額	備抵呆帳 覆 蓋 率
企業 金融	擔 保		3,295,371	401,332,844	0.82 %	7,321,836	222.19 %
	無 擔 保		1,004,890	358,722,393	0.28 %	2,322,989	231.17 %
消費	住宅抵押貸款(註4)		357,191	135,910,901	0.26 %	1,195,030	334.56 %
	現金卡		2	154	1.30 %	2	100.00 %
	小額純信用貸款(註5)		2,756	571,709	0.48 %	2,756	100.00 %
金融	其他 (註6)	擔 保	185,001	104,802,110	0.18 %	372,074	201.12 %
		無擔保	59,797	17,635,030	0.34 %	126,906	212.23 %
放款業務合計			4,905,008	1,018,975,141	0.48 %	11,341,593	231.22 %
			逾期帳款 金 額	應收帳款 餘 額	逾期帳款 比 率	備抵呆帳 金 額	備抵呆帳 覆 蓋 率
信用卡業務			951	1,384,131	0.07 %	14,826	1,558.99 %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業務 (註7)			-	-	- %	-	- %

註1：逾期放款係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規定之列報逾期放款金額；信用卡逾期帳款係依94年7月6日金管銀(四)字第0944000378號函所規定之逾期帳款金額。

註2：逾期放款比率=逾期放款/放款總額；信用卡逾期帳款比率=逾期帳款/應收帳款餘額。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註3：放款備抵呆帳覆蓋率=放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放金額；信用卡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覆蓋率=信用卡應收帳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期帳款金額。
- 註4：住宅抵押貸款係借款人以購建住宅或房屋裝修為目的，提供本人或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所購(所有)之住宅為十足擔保並設定抵押權予金融機構以取得資金者。
- 註5：小額純信用貸款係指須適用94年12月19日金管銀(四)字第09440010950號函規範且非屬信用卡、現金卡之小額純信用貸款。
- 註6：消費金融「其他」係指非屬「住宅抵押貸款」、「現金卡」、「小額純信用貸款」之其他有擔保或無擔保之消費金融貸款，不含信用卡。
- 註7：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業務依94年7月19日金管銀(五)字第0944000494號函規定，俟應收帳款承購商或保險公司確定不理賠之日起三個月內，列報逾期放款。

B.本行免列報逾期放款或逾期應收帳款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12.31		104.12.31	
	免列報逾期	免列報逾期應	免列報逾期	免列報逾期應
	放款總餘額	收帳款總餘額	放款總餘額	收帳款總餘額
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之免列報金額	\$ 2,847	7,546	4,587	10,749
債務清償方案及更生方案依約履行款	83,998	47,400	90,441	57,811
合 計	\$ 86,845	54,946	95,028	68,560

- 註1：依95年4月25日金管銀(一)字第09510001270號函，有關經「中華民國銀行公會消費金融案件無擔保債務協商機制」通過案件之授信列報方式及資訊揭露規定，所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 註2：依97年9月15日金管銀(一)字第09700318940號函，有關銀行辦理「消費者債務清理條例」前置協商、更生及清算案件之授信列報及資訊揭露規定，所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C.授信風險集中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12.31			
排名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屬行業別	授信總餘額	占本年度 淨值比例(%)
1	A公司(鐵路運輸業)	31,900,542	45.01 %
2	B集團(化學原材料製造業)	9,491,629	13.39 %
3	C集團(鋼鐵軋延及擠型業)	8,406,097	11.86 %
4	D公司(不動產開發業)	6,521,072	9.20 %
5	E集團(不動產開發業)	6,508,160	9.18 %
6	F集團(積體電路製造業)	6,000,000	8.47 %
7	G集團(電腦製造業)	5,513,184	7.78 %
8	H集團(化學原材料製造業)	4,674,109	6.60 %
9	I集團(鋼鐵冶鍊業)	3,869,721	5.46 %
10	J集團(液晶面板及其組件製造業)	3,520,717	4.97 %

104.12.31			
排名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屬行業別	授信總餘額	占本年度 淨值比例(%)
1	A公司(鐵路運輸業)	35,037,426	51.79 %
2	B集團(化學原材料製造業)	8,801,707	13.01 %
3	C集團(鋼鐵軋延及擠型業)	7,345,220	10.86 %
4	D公司(不動產開發業)	6,145,072	9.08 %
5	G集團(電腦製造業)	6,004,799	8.88 %
6	E集團(不動產開發業)	4,803,740	7.10 %
7	H集團(化學原材料製造業)	4,606,778	6.81 %
8	J集團(液晶面板及其組件製造業)	3,844,646	5.68 %
9	I集團(鋼鐵冶煉業)	3,576,033	5.29 %
10	K集團(電腦製造業)	3,487,934	5.16 %

註1：依對授信戶之授信總餘額排序，列出非屬政府或國營事業之前十大企業授信戶名稱，若該授信戶係屬集團企業者，應將該集團企業之授信金額予以歸戶後加總列示，並以「代號」加「行業別」之方式揭露【如A公司（集團）液晶面板及其組件製造業】，若為集團企業，應揭露對該集團企業暴險最大者之行業類別，行業別應依主計處之行業標準分類填列至「細類」之行業名稱。

註2：集團企業係指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補充規定」第六條之定義者。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3：授信總餘額係指各項放款(包括進口押匯、出口押匯、貼現、透支、短放、短擔、應收證券融資、中放、中擔、長放、長擔、催收款項)、買入匯款、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應收承兌票款及保證款項餘額合計數。

註4：授信總餘額占本期淨值比例，本國銀行應以總行淨值計算；外銀在台分行應以分行淨值計算。

4.流動性風險

(1)流動性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流動性風險定義係指無法將資產變現或獲得融資以提供資金履行將到期之金融負債而可能承受之財務損失，例如存款戶提前解約存款、向同業拆借之籌資管道及條件受特定市場影響變差或不易、授信戶債信違約情況惡化使資金收回異常及金融工具變現不易等。上述情形可能削減本行承作放款、交易及投資等活動之現金來源。於某些極端之情形下，流動性之缺乏可能將造成整體資產負債表之部位下降、資產之出售或無法履行借款承諾之潛在可能性。流動性風險係存在於所有銀行營運之固有風險，並且可能受各種產業特定或市場整體事件影響，該些事件包括但不限於：信用事件、合併或併購活動、系統性衝擊及天然災害。

(2)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流程及衡量方法

A.政策

- a.依董事會核定之流動性風險管理目標及限額，監控全體流動性風險部位。
- b.訂定「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資金流動性風險管理要點」及「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資金流動性風險管理注意事項」，俾利全行遵循，有效控制資金流動性風險。
- c.海外分行應依業務特性及當地主管機關規定，自行擬訂流動性風險管理相關規範，並經總經理核定後，由風險管理部負責監控。

B.流程

- a.由財務部執行日常資金調度作業，確保充足資金，以應付各項資金需求。
- b.風險管理部負責辨識、衡量、監督與控制資金流動性風險，並建立穩健的作業流程與架構。
- c.風險管理部每月向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報告資金流動性風險衡量結果，並於每季向董事會報告資金流動性風險及壓力測試結果。

C.衡量方法

- a.到期日期限缺口：將資金流入及流出項目依剩餘到期日置入各時間帶，計算每一個時間帶的資金缺口，以衡量每一時間帶資金短缺程度。
- b.存放比率：計算銀行所吸收的存款用於放款的比率，也就是銀行總放款金額佔總存款金額的比率。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c.資金集中度與穩定性：為避免資金來源過度倚賴單一交易對手、產品或市場，通常就大額定存戶異動情形、活期性存款比重、存款續存狀況等面向進行觀察。

d.壓力測試：除了監控在正常業務情況下的資金需求外，亦定期執行壓力測試，評估在特殊情況下之資金流動狀況，以確保具備足夠的流動資金。

(3)為管理流動性風險持有之金融資產及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A.為管理流動性風險而持有之金融資產

本行持有包括現金及具高度流動性且優質之生利資產以支應償付義務及存在於市場環境中之潛在緊急資金調度需求，為管理流動性風險而持有之資產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貼現及放款、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等。

B.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下表按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限列示非衍生金融負債之現金流出分析。表中揭露之金額係以折現後合約現金流量為編製基礎。

	105.12.31					
	0-30天	31-90天	91天-1年	1年-5年	5年以上	合計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合計	\$ 829,279,566	147,411,662	332,041,736	65,885,099	13,219,295	1,387,837,358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236,891	-	-	-	-	236,891
透支同業	1,187,819	-	-	-	-	1,187,819
央行及銀行同業拆放	26,311,984	10,869,781	-	-	-	37,181,765
附買回票、債券負債	1,772,500	325,799	660,606	-	-	2,758,905
應付利息	337,226	309,866	799,102	59,594	35	1,505,823
中華郵政轉存款	6,048,474	21,060,355	10,102,553	-	-	37,211,382
活期性存款	699,525,666	-	-	-	-	699,525,666
定期性存款	93,481,200	113,787,031	314,339,475	32,718,085	5,717	554,331,508
匯款	367,056	-	-	-	-	367,056
應付金融債券	-	1,050,000	6,000,000	28,000,000	7,700,000	42,750,000
撥入放款基金	10,750	8,830	140,000	5,107,420	5,513,543	10,780,543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4.12.31					
	0-30天	31-90天	91天-1年	1年-5年	5年以上	合計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合計	\$ 790,831,051	152,524,106	353,109,640	66,722,424	10,924,123	1,374,111,344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420,608	-	-	-	-	420,608
透支同業	870,323	-	-	-	-	870,323
央行及銀行同業拆放	26,911,653	9,925,836	2,008,277	-	-	38,845,766
附買回票、債券負債	3,283,045	240,944	639,158	-	-	4,163,147
應付利息	423,253	371,486	825,145	57,713	6	1,677,603
中華郵政轉存款	843,570	18,931,583	17,945,687	-	-	37,720,840
活期性存款	650,348,768	-	-	-	-	650,348,768
定期性存款	107,223,602	123,052,097	317,903,293	33,632,791	2,677	581,814,460
匯款	499,229	-	-	-	-	499,229
應付金融債券	-	-	13,550,000	27,050,000	5,000,000	45,600,000
撥入放款基金	7,000	2,160	238,080	5,981,920	5,921,440	12,150,600

(4)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A.以淨額結算交割之衍生工具

以淨額結算交割之衍生工具包括外匯衍生工具：無本金交割遠期外匯及淨額結算交割之外匯選擇權；經評估合約到期日係瞭解列示於資產負債表上所有衍生金融工具之最基本要素。表中揭露之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編製基礎，故部份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以淨額結算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如下：

	105.12.31					
	0-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天-1年	1年以上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衍生金融負債						
－外匯衍生工具	\$ -	980	-	280	-	1,260
	104.12.31					
	0-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天-1年	1年以上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衍生金融負債						
－外匯衍生工具	\$ 475	-	-	-	-	475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B.以總額結算交割之衍生工具

以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工具包含：

a.外匯衍生金融工具：總額交割之外匯選擇權、遠期外匯及貨幣交換；

b.利率衍生金融工具：利率交換；

下表按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限，列示以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工具。經評估合約到期日係瞭解列示於資產負債表上所有衍生金融工具之最基本要素。表中揭露之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編製基礎，故部份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以總額結算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如下：

<u>105.12.31</u>	<u>0-30天</u>	<u>31-90天</u>	<u>91-180天</u>	<u>181天-1年</u>	<u>1年以上</u>	<u>合計</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衍生金融工具						
－外匯衍生工具						
－現金流出	\$ 34,409,631	22,383,020	5,836,494	716,221	-	63,345,366
－現金流入	<u>34,401,750</u>	<u>21,827,320</u>	<u>5,690,894</u>	<u>745,027</u>	-	<u>62,664,991</u>
現金流出小計	<u>34,409,631</u>	<u>22,383,020</u>	<u>5,836,494</u>	<u>716,221</u>	-	<u>63,345,366</u>
現金流入小計	<u>34,401,750</u>	<u>21,827,320</u>	<u>5,690,894</u>	<u>745,027</u>	-	<u>62,664,991</u>
現金流量淨額	<u>\$ 7,881</u>	<u>555,700</u>	<u>145,600</u>	<u>(28,806)</u>	-	<u>680,375</u>
 <u>104.12.31</u>	 <u>0-30天</u>	 <u>31-90天</u>	 <u>91-180天</u>	 <u>181天-1年</u>	 <u>1年以上</u>	 <u>合計</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衍生金融工具						
－外匯衍生工具						
－現金流出	\$ 22,660,960	12,542,840	2,515,524	842,038	-	38,561,362
－現金流入	<u>22,748,215</u>	<u>12,784,232</u>	<u>2,521,002</u>	<u>893,631</u>	-	<u>38,947,080</u>
現金流出小計	<u>22,660,960</u>	<u>12,542,840</u>	<u>2,515,524</u>	<u>842,038</u>	-	<u>38,561,362</u>
現金流入小計	<u>22,748,215</u>	<u>12,784,232</u>	<u>2,521,002</u>	<u>893,631</u>	-	<u>38,947,080</u>
現金流量淨額	<u>\$ (87,255)</u>	<u>(241,392)</u>	<u>(5,478)</u>	<u>(51,593)</u>	-	<u>(385,718)</u>

(5)表外項目到期分析

下表按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限，列示表外項目到期分析。針對已發出之財務保證合約，該保證之最大金額列入可能被要求履行保證之最早期間。表中揭露之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基礎編製，故部份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

<u>105.12.31</u>	<u>0-30天</u>	<u>31-90天</u>	<u>91-180天</u>	<u>181天-1年</u>	<u>1年以上</u>	<u>合計</u>
客戶已開發且不可撤銷之放款承諾	\$ 153,450	196,726	40,959,262	33,153,734	18,606,571	93,069,743
客戶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3,138,218	5,023,578	467,989	337,231	383,441	9,350,457
各類保證款項	<u>14,670,384</u>	-	-	-	-	<u>14,670,384</u>
合計	<u>\$ 17,962,052</u>	<u>5,220,304</u>	<u>41,427,251</u>	<u>33,490,965</u>	<u>18,990,012</u>	<u>117,090,584</u>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u>104.12.31</u>	<u>0-30天</u>	<u>31-90天</u>	<u>91-180天</u>	<u>181天-1年</u>	<u>1年以上</u>	<u>合計</u>
客戶已開發且不可撤銷之放款承諾	\$ 6,390,851	15,955,553	1,577,133	30,860,170	45,987,814	100,771,521
客戶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2,731,882	4,245,628	758,790	265,792	28,054	8,030,146
各類保證款項	<u>9,129,331</u>	<u>-</u>	<u>-</u>	<u>-</u>	<u>-</u>	<u>9,129,331</u>
合計	<u>\$ 18,252,064</u>	<u>20,201,181</u>	<u>2,335,923</u>	<u>31,125,962</u>	<u>46,015,868</u>	<u>117,930,998</u>

(6)租賃合約承諾到期分析

營業租賃承諾係指作為承租人或出租人在不可撤銷之營業租賃條件下未來最低租金給付總額。下表為營業租賃合約承諾到期分析：

<u>105.12.31</u>	<u>1年以下</u>	<u>1年至5年</u>	<u>5年以上</u>	<u>合計</u>
營業租賃支出(承租人)	\$ 70,329	69,346	-	139,675
營業租賃收入(出租人)	3,934	2,410	-	6,344

<u>104.12.31</u>	<u>1年以下</u>	<u>1年至5年</u>	<u>5年以上</u>	<u>合計</u>
營業租賃支出(承租人)	\$ 79,092	138,614	-	217,706
營業租賃收入(出租人)	1,506	114	-	1,620

資本支出承諾係指為取得建築及設備之資本支出所簽訂之合約承諾。下表為資本支出承諾之到期分析：

<u>105.12.31</u>	<u>1年以下</u>	<u>1年至5年</u>	<u>5年以上</u>	<u>合計</u>
機器及設備	\$ 653,130	-	-	653,130
什項設備	11,213	-	-	11,213
租賃資產	<u>9,878</u>	<u>28,380</u>	<u>25</u>	<u>38,283</u>
合計	<u>\$ 674,221</u>	<u>28,380</u>	<u>25</u>	<u>702,626</u>

<u>104.12.31</u>	<u>1年以下</u>	<u>1年至5年</u>	<u>5年以上</u>	<u>合計</u>
房屋及建築	\$ 54,518	-	-	54,518
機器及設備	593,308	13,180	-	606,488
交通及運輸設備	2,698	-	-	2,698
什項設備	4,399	-	-	4,399
租賃資產	<u>9,287</u>	<u>36,575</u>	<u>175</u>	<u>46,037</u>
合計	<u>\$ 664,210</u>	<u>49,755</u>	<u>175</u>	<u>714,140</u>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7)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事項

A.新台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12.31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0至10天	11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 資金流入	\$ 1,291,674,625	93,072,084	148,945,573	130,659,717	187,702,413	197,681,634	533,613,204
主要到期 資金流出	1,640,504,835	60,126,831	79,718,754	162,421,241	173,761,581	296,143,485	868,332,943
期距缺口	(348,830,210)	32,945,253	69,226,819	(31,761,524)	13,940,832	(98,461,851)	(334,719,739)

註：本表係指全行新台幣之金額，含約定融資額度預估流出346,854,347千元。

104.12.31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0至10天	11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 資金流入	\$ 1,272,950,880	129,497,755	177,607,743	111,154,135	153,934,463	157,183,362	543,573,422
主要到期 資金流出	1,635,584,929	43,476,796	81,759,354	159,703,330	185,925,242	316,623,714	848,096,493
期距缺口	(362,634,049)	86,020,959	95,848,389	(48,549,195)	(31,990,779)	(159,440,352)	(304,523,071)

註：本表係指全行新台幣之金額，含約定融資額度預估流出358,629,707千元。

B.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單位：美金千元

105.12.31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0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 資金流入	\$ 7,826,263	2,618,874	1,522,669	992,539	922,752	1,769,429
主要到期 資金流出	8,791,509	2,045,754	1,575,051	981,556	1,272,230	2,916,918
期距缺口	(965,246)	573,120	(52,382)	10,983	(349,478)	(1,147,489)

註：本表係指全行美金之金額，含約定融資額度預估流出1,014,871美金千元。

104.12.31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0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 資金流入	\$ 7,029,595	2,279,080	1,462,367	782,629	1,032,682	1,472,837
主要到期 資金流出	8,246,927	2,495,283	1,317,464	586,146	615,002	3,233,032
期距缺口	(1,217,332)	(216,203)	144,903	196,483	417,680	(1,760,195)

註：本表係指全行美金之金額，含約定融資額度預估流出1,269,182美金千元。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市場風險

(1)市場風險之定義

市場風險係指因利率、股價、匯率及商品價格等市場價格不利之變動，而使本行資產負債表內及表外業務可能發生損失之風險。

(2)市場風險管理之政策與程序

A.策略

a.依「臺灣中小企業銀行市場風險管理準則」及其他相關規範，落實市場風險管理，以達成營運目標並維持健全之資本適足率。

b.在董事(常務董事)會核定之風險胃納下，藉由各項風險控管機制，以有效運用及管理資本，確保市場風險暴險情形維持於可承受之範圍並達成盈餘目標。

B.政策與程序

為建立市場風險管理機制，確保市場風險控制在可容忍範圍，除制定市場風險管理準則、市場風險限額管理要點及金融工具評價管理作業程序作為主要的管理依據外，配合各項金融工具(包含固定收益、權益證券、外匯交易及衍生性金融工具等)之相關作業要點及程序，訂定交易部位、停損、停權及警示額度等限額控管機制。

(3)市場風險管理之流程

A.風險辨識

依「臺灣中小企業銀行市場風險管理準則」規定，金融工具業務於推展前，應進行適當之市場風險評估並予以文件化後留存備查。評估內容包括風險因子辨識、評價方式、成本效益分析、市場流動性、風險對策、風險管理機制之適足性及對全行承擔市場風險之影響。

B.風險衡量

a.風險管理部每年依交易單位業務發展情形，擬定市場風險部位及損失限額，並提報董事(常務董事)會核定後執行。

b.各項金融工具之風險衡量(或評價)分別在不同資訊系統上進行，對於評價所使用之市場資料及模型參數，定期以抽查方式檢核其合理性。

C.風險監控

a.定期編製各項金融工具之評價報告陳高階管理人員核閱，並據以執行日常風險管理作業。

b.各項金融交易業務均訂有限額及停損規定，倘評價損失金額超逾限額將依規定執行停損、停權及事後管理等風險控管機制。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D.風險報告

風險管理部定期將全行市場風險管理現況陳報董事(常務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俾使其能掌握風險暴險情形並適時調整管理措施。

(4)市場風險管理範圍及方法

A.外匯風險管理

a.外匯風險之定義

外匯風險係指因外匯價格波動，致持有涉及外幣之金融工具在不同時間轉換所可能產生之損益。

b.適用範圍

適用於所有交易簿與銀行簿中涉及外幣之金融工具。

c.外匯風險管理之目的

避免因匯率劇烈波動，致財務狀況轉差或盈餘遭受損失，並期提高資金運用效益及健全業務經營。

d.外匯風險管理之程序

(A)為控管外匯交易風險，於現行規範中分別依金融交易業務、交易單位、交易員等訂定交易部位授權標準。另針對非商業性外匯交易，各交易單位每年依業務狀況提出部位額度需求，經風險管理部評估後提報董事(常務董事)會核定後執行。

(B)交易單位辦理各項外幣金融工具業務時，應確實瞭解商品內容、風險承擔及交易目的，並於每日晨間會議依市場情況研擬相關金融工具操作策略，將風險及效益之評估載明於晨間會議紀錄陳單位主管核閱後，依相關授權規定辦理，並確實執行各項交易部位之停損作業。

e.外匯風險管理之流程

(A)辨識與衡量

(a)風險管理部依各項金融交易業務訂定風險因子表，有效辨識風險因子及市場風險來源。另本行金融交易多屬簡單型金融工具，對於少數複雜型金融工具，將會在市場上進行背對背避險拋補，有效規避市場風險。

(b)風險管理部運用GREEKS衡量交易目的即期外匯及匯率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受到匯率影響之程度，並每年依交易單位業務需求量及動用情形擬訂GREEKS敏感度限額，逐日監控承受之匯率變化於可接受之範圍。

(c)交易簿部位應每日執行評價作業，銀行簿部位則至少每月評價一次。當市場存在公開報價時，應優先採用該報價資訊為評價價格；如為模型評價，則應審慎採用數理模型評價，並定期檢視模型評價之假設及參數。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B)監控與報告

(a)非商業性外匯交易之評價損失超逾限額時，交易單位應依規定執行停損作業。若損失金額達該金融交易業務之停權警示額度或逾停權限額時，風險管理部應陳報總經理，倘逾年停權限額時，則應提報董事(常務董事)會。

(b)各項外匯交易均應製作操作成果報表並逐日陳單位主管核閱控管。

B.權益證券風險管理

a.權益證券風險之定義

持有權益證券之市場風險包括因個別權益證券市場價格變動所產生之個別風險，及因整體市場價格變動所產生的一般市場風險。

b.適用範圍

適用於所有交易簿中與權益證券性質類似之金融工具。

c.權益證券風險管理之目的

避免權益證券價格劇烈波動，致財務狀況轉差或盈餘遭受損失，並期提高資金運用效能及健全業務經營。

d.權益證券風險管理之程序

(A)交易單位每年依業務狀況提出部位額度需求，經風險管理部評估後提報董事(常務董事)會核定後執行。

(B)交易單位應依國內外證券市場資訊，研判國內股市可能走勢，據以研議當日操作策略及方向，且交易員應密切注意開盤後市場走勢，以進行證券買賣操作，並將當日實際操作情形併晨間會議紀錄陳單位主管核閱。

e.權益證券風險管理之流程

(A)辨識與衡量

(a)風險管理部運用風險值模型衡量權益證券投資部位之市場風險，並每年依交易單位業務需求及風險承受度擬訂風險值限額，有效控制權益證券風險因子之變動於可接受的範圍。

(b)交易簿投資部位應每日執行評價作業，當市場存在公開報價時，應優先採用該報價資訊為評價價格(如係屬集中市場交易且其流通性極高，則可採用收盤價為評價價格)；如為模型評價，則應審慎採用數理模型評價，並定期檢視模型評價之假設及參數。

(B)監控與報告

(a)投資權益證券之評價損失超逾限額時，交易單位應依規定執行停損作業。若損失金額達該金融交易業務之停權警示額度或逾停權限額時，風險管理部應陳報總經理，倘逾年停權限額時，則應提報董事(常務董事)會。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b)交易單位應每日編製交易報表陳單位主管核閱，並定期將投資損益陳報董事(常務董事)會備查。

C.利率風險管理

a.利率風險之定義

利率風險係指因利率不利變動，致持有涉及利率風險因子之金融工具價格下滑。

b.適用範圍

適用於所有交易簿中涉及利率風險因子之金融工具。

c.利率風險管理之目的

避免因利率劇烈波動，致財務狀況轉差或盈餘遭受損失，並期提高資金運用效益及健全業務經營。

d.利率風險管理之程序

(A)為控管利率風險，於現行規範中依金融交易業務、交易單位、交易對象訂定交易部位授權標準。另針對交易目的持有之部位，各交易單位每年依業務狀況提出部位額度需求，經風險管理部評估後提報董事(常務董事)會核定後執行。

(B)交易單位應兼顧安全性、流通性及獲利性，隨時匯集市場資訊研判可能風險及收益，透過評估分析發行人信用、財務狀況及國家風險、利率走勢等因素，慎選投資標的。

e.利率風險管理之流程

(A)辨識與衡量

(a)風險管理部依各項金融交易業務訂定風險因子表，有效辨識風險因子及市場風險來源。另本行金融交易多屬簡單型金融工具，對於少數複雜型金融工具，將會在市場上進行背對背避險拋補，有效規避市場風險。

(b)交易簿投資部位應每日執行評價作業，當市場存在公開報價時，應優先採用該報價資訊為評價價格；如為模型評價，則審慎採用數理模型評價，並定期檢視模型評價之假設及參數。

(B)監控與報告

(a)風險管理部運用DV01衡量交易簿債券及衍生性金融工具交易受到利率風險影響之程度，並每年依交易單位業務需求及風險承受度擬訂利率敏感度限額，逐日監控承受之利率變化於可接受之範圍。

(b)交易單位應定期編製交易部位及交易員損益評估表，陳單位主管核閱。另當持有部位之評價損失超逾限額時，交易單位應依規定執行停損作業。若損失金額達該金融交易業務之停權警示額度或逾停權限額時，風險管理部應陳報總經理，倘逾年停權限額時，則應提報董事(常務董事)會。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D.集中度管理

- a.本行金融工具之交易對象大多為金融同業，為避免風險過度集中並加強信用風險管理，將依The Banker之Tier 1 Capital世界排名及信用評等等級等條件訂定金融同業信用風險限額，且交易單位應隨時注意個別金融同業信用狀況及其國家債信變化，於核定限額內審慎辦理。
- b.投資權益證券，本行針對單一機構及同一關係企業亦有限額規定。

(5)銀行簿利率風險管理

A.銀行簿利率風險之定義及管理目的

- a.銀行簿之利率風險，係指因利率的變動，對未來淨利息收入或淨值的經濟價值產生負面的影響。淨利息收入(Net Interest Income，以下簡稱NII)是指利息收入總額減利息支出總額之淨額；淨值的經濟價值(Economic Value of Equity，以下簡稱EVE)為資產總額未來淨現金流入之折現值減負債總額未來淨現金流出之折現值之淨額。
- b.銀行簿利率風險管理目標在於將利率變動對NII或EVE之負面影響控制在核定之限額範圍內。

B.銀行簿利率風險管理之流程

a.辨識與衡量

於承做與利率商品相關業務時，會辨識利率之重訂價風險、收益率曲線風險、基差風險及選擇權特性風險，並衡量利率變動對盈餘及經濟價值之可能影響。

b.監控與報告

訂定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比率限額、市場利率平行變動1BP對未來一年NII變動影響數及市場利率平行變動200BP對EVE變動影響數限額控管銀行簿利率風險。每月向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報告利率風險衡量結果，每季向董事(常務董事)會報告。當利率風險衡量結果逾越限額時，應立即召集相關單位擬定因應方案，提交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討論並經總經理核定後，交由相關業務主管單位執行，並向董事(常務董事)會報告。

(6)風險值

A.風險值說明

風險值(Value at Risk, VaR)是一個統計量，用來評估投資組合在一給定之時間範圍，相對於一給定之信賴區間內，由於市場風險因子變動引起最大之可能損失金額。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B.風險值模型與假設

為提升市場風險控管作業，現行針對交易簿之債券部位、權益證券部位及外匯部位建立市場風險量化指標，按日依據過去一年歷史資料並運用歷史模擬法(假設信賴區間為99%，持有期間為1天)計算以監控投資部位之風險值趨勢變化。

C.風險值模型之限制

風險值是衡量正常情況下之市場風險工具，其存在一些模型限制說明如下：

- 風險值不能反映其他種類風險所帶來的損失，如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等。
- 風險值為衡量交易日結束時持有部位之可能損失，但無法反映實際損失超過風險值之損失分配形狀為何。
- 由於風險值模型主要依賴歷史資料作為評估依據，不一定能夠準確預測風險因子未來的變化情況，特別是難以反映重大市場波動等例外情形。

(7)外匯風險揭露及敏感度分析

A.外匯風險暴露情形

a.主要外幣淨部位(市場風險)

主要外幣淨部位(市場風險)		
105.12.31		
原幣別	外幣金額	折合新台幣 (以結帳匯率換算)
USD	\$ 209,668	6,755,503
JPY	6,760,895	1,873,444
AUD	21,484	501,544
HKD	46,044	191,267
EUR	4,599	156,274
主要外幣淨部位(市場風險)		
104.12.31		
原幣別	外幣金額	折合新台幣 (以結帳匯率換算)
USD	\$ 240,196	7,897,644
AUD	15,022	360,152
ZAR	76,029	161,181
EUR	2,576	92,530
GBP	717	34,954

註1：主要外幣係折算為同一幣別後，部位金額較高之前五者。

註2：主要外幣淨部位係各幣別淨部位之絕對值。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b.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表

105.12.31						
原幣	貨幣性金融資產			貨幣性金融負債		
	外幣(千元)	匯率	新台幣	外幣(千元)	匯率	新台幣
USD	\$ 7,498,326	32.2200	241,596,064	7,150,191	32.2200	230,379,154
AUD	3,067,824	23.3450	71,618,351	3,035,025	23.3450	70,852,659
CNY	6,098,123	4.6240	28,197,721	6,098,569	4.6240	28,199,783
HKD	5,027,848	4.1540	20,885,681	4,904,884	4.1540	20,374,888
JPY	63,840,614	0.2771	17,690,234	63,842,974	0.2771	17,690,888
EUR	244,797	33.9800	8,318,202	236,899	33.9800	8,049,828
ZAR	3,494,742	2.3700	8,282,539	3,495,193	2.3700	8,283,607
CAD	57,314	23.9200	1,370,951	57,531	23.9200	1,376,142
NZD	35,690	22.4600	801,597	35,659	22.4600	800,901
GBP	20,119	39.6100	796,914	20,253	39.6100	802,221
CHF	3,667	31.6050	115,896	3,666	31.6050	115,864
SGD	5,078	22.3100	113,290	5,017	22.3100	111,929
其他(註)	-	-	47,841	-	-	52,494

(註)其他幣別折合新台幣金額未達一億元以上，合併揭露。

104.12.31						
原幣	貨幣性金融資產			貨幣性金融負債		
	外幣(千元)	匯率	新台幣	外幣(千元)	匯率	新台幣
USD	\$ 6,273,977	32.8800	206,288,364	5,965,598	32.8800	196,148,862
AUD	1,369,945	23.9750	32,844,431	1,335,805	23.9750	32,025,925
CNY	5,948,664	4.9930	29,701,679	5,951,689	4.9930	29,716,783
HKD	7,830,359	4.2420	33,216,383	7,760,162	4.2420	32,918,607
JPY	14,652,399	0.2730	4,000,105	14,874,789	0.2730	4,060,817
EUR	211,216	35.9200	7,586,879	206,446	35.9200	7,415,540
ZAR	6,298,577	2.1200	13,352,983	6,300,039	2.1200	13,356,083
CAD	40,911	23.7200	970,409	41,256	23.7200	978,592
NZD	27,392	22.5000	616,320	27,508	22.5000	618,930
GBP	13,463	48.7500	656,321	13,546	48.7500	660,368
其他(註)	-	-	180,082	-	-	204,752
原幣	非貨幣性金融資產			非貨幣性金融負債		
	外幣(千元)	匯率	新台幣	外幣(千元)	匯率	新台幣
USD	1,561	32.8800	51,326	-	-	-
EUR	3,022	35.9200	108,550	-	-	-
JPY	159,979	0.2730	43,674	-	-	-
CNY	2,100	4.9930	10,485	-	-	-

(註)其他幣別折合新台幣金額未達一億元以上，合併揭露。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B.匯率風險敏感度分析(1%變動)

匯率敏感度分析是假設在其他條件不變下，各交易幣別相對新台幣貶值1%或升值1%，對損益及權益影響。

105.12.31				
交易幣別	各幣別相對新台幣貶值1%		各幣別相對新台幣升值1%	
	損益變動	權益變動	損益變動	權益變動
USD	\$ 63,165	(46,371)	(63,165)	46,371
AUD	8,130	(12,302)	(8,130)	12,302
HKD	3,239	(8,827)	(3,239)	8,827
CAD	83	-	(83)	-
GBP	24	-	(24)	-
SGD	(13)	-	13	-
ZAR	2	-	(2)	-
SEK	14	-	(14)	-
JPY	353	-	(353)	-
THB	32	-	(32)	-
EUR	(22)	-	22	-
NZD	(23)	-	23	-
CNY	(23,564)	-	23,564	-
合計	\$ <u>51,420</u>	<u>(67,500)</u>	<u>(51,420)</u>	<u>67,500</u>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4.12.31				
交易幣別	各幣別相對新台幣貶值1%		各幣別相對新台幣升值1%	
	損益變動	權益變動	損益變動	權益變動
USD	\$ 63,352	(61,796)	(63,352)	61,796
AUD	8,436	(13,119)	(8,436)	13,119
HKD	3,347	(5,134)	(3,347)	5,134
CAD	85	-	(85)	-
GBP	83	-	(83)	-
SGD	39	-	(39)	-
ZAR	27	-	(27)	-
SEK	(17)	-	17	-
CHF	66	-	(66)	-
JPY	90	-	(90)	-
THB	159	-	(159)	-
EUR	111	-	(111)	-
NZD	26	-	(26)	-
CNY	(25,335)	-	25,335	-
合計	\$ <u>50,469</u>	<u>(80,049)</u>	<u>(50,469)</u>	<u>80,049</u>

(8)利率風險揭露及敏感度分析

A.利率敏感度分析

利率敏感度分析是假設在其他條件不變下，全體市場之殖利率曲線同時平行上移一個基點(1bp)或平行下移一個基點(1bp)，對損益及權益之影響。

105.12.31				
交易幣別	利率曲線平行上升1bp		利率曲線平行下降1bp	
	損益變動	權益變動	損益變動	權益變動
交易簿				
TWD	\$ 13	(7,589)	(13)	7,589
銀行簿				
TWD	-	(58,243)	-	58,243
USD	-	(6,005)	-	6,005
AUD	-	(68)	-	68
ZAR	-	(87)	-	87
HKD	-	(196)	-	196
CNY	-	(706)	-	706
合計	\$ <u>13</u>	<u>(72,894)</u>	<u>(13)</u>	<u>72,894</u>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4.12.31				
交易幣別	利率曲線平行上升1bp		利率曲線平行下降1bp	
	損益變動	權益變動	損益變動	權益變動
交易簿				
TWD	\$ (61)	(5,557)	61	5,557
銀行簿				
TWD	-	(12,155)	-	12,155
USD	(8)	(2,423)	8	2,423
AUD	-	(82)	-	82
ZAR	-	(196)	-	196
HKD	-	(300)	-	300
CNY	-	(701)	-	701
合計	\$ (69)	(21,414)	69	21,414

B.預期淨收益之敏感度分析／利率變動對股東權益之敏感度

105.12.31				
情境	對未來一年淨利息收入影響數(NII)		對淨值經濟價值影響數(EVE)	
	新臺幣	美元	新臺幣	美元
利率震盪+100BP	3,189,673	(15,668)	(1,474,526)	(17,478)
利率震盪-100BP	(5,680,182)	(3,261)	2,437,609	18,331

104.12.31				
情境	對未來一年淨利息收入影響數(NII)		對淨值經濟價值影響數(EVE)	
	新臺幣	美元	新臺幣	美元
利率震盪+100BP	2,995,305	(11,765)	2,538,545	(8,657)
利率震盪-100BP	(5,625,249)	(3,688)	(2,260,172)	8,400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9)權益證券風險揭露及敏感度分析

A.權益證券敏感度分析(變動幅度1%變動)

權益證券敏感度分析是假設在其他條件不變下，權益證券價格上升1%或下降1%對損益及權益之影響。

		105.12.31	
變動幅度	交易幣別	損益變動	權益變動
權益證券價格上升1%	TWD	381	15,847
權益證券價格下跌1%	TWD	(381)	(15,847)

		104.12.31	
變動幅度	交易幣別	損益變動	權益變動
權益證券價格上升1%	TWD	2,100	15,083
	USD	16	-
	EUR	30	-
	JPY	1,600	-
	CNY	21	-
權益證券價格下跌1%	TWD	(2,100)	(15,083)
	USD	(16)	-
	EUR	(30)	-
	JPY	(1,600)	-
	CNY	(21)	-

B.權益證券風險值

風險值	資料期間：105年1月1日至105年12月31日共計12個月		
	平均	最高	最低
權益證券風險	36,450	59,010	29,974

風險值	資料期間：104年1月1日至104年12月31日共計12個月		
	平均	最高	最低
權益證券風險	48,134	74,035	33,445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事項

A.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新臺幣）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12.31					
項 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1,072,077,487	10,565,181	9,471,238	120,528,512	1,212,642,418
利率敏感性負債	932,807,003	59,766,849	105,302,395	39,457,432	1,137,333,679
利率敏感性缺口	139,270,484	(49,201,668)	(95,831,157)	81,071,080	75,308,739
淨 值					70,870,340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6.62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106.26

104.12.31					
項 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1,101,376,273	5,738,484	11,848,870	56,178,825	1,175,142,452
利率敏感性負債	924,046,571	79,743,585	92,180,763	34,296,117	1,130,267,036
利率敏感性缺口	177,329,702	(74,005,101)	(80,331,893)	21,882,708	44,875,416
淨 值					67,659,129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3.97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66.33

註1：銀行部分係指全行新台幣之金額，且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註2：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註3：利率敏感性缺口＝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註4：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指新臺幣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B.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美金）

單位：美金千元，%

105.12.31					
項 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3,358,509	455,403	110,846	432,438	4,357,196
利率敏感性負債	4,527,021	302,360	253,801	-	5,083,182
利率敏感性缺口	(1,168,512)	153,043	(142,955)	432,438	(725,986)
淨 值					2,199,576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85.72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33.01)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4.12.31					
項 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3,632,156	445,654	80,855	313,089	4,471,754
利率敏感性負債	4,128,277	466,743	184,353	-	4,779,373
利率敏感性缺口	(496,121)	(21,089)	(103,498)	313,089	(307,619)
淨 值					2,057,759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93.56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14.95)

註1：銀行部分係指全行美金之金額，且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註2：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註3：利率敏感性缺口＝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註4：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指美金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6.金融資產之移轉未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

本行在日常營運的交易行為中，已移轉金融資產未符合整體除列條件者，大部分為依據附買回協議之債務證券或依據證券出借協議借出之權益證券。由於該等交易致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已移轉於他人，並反映本行於未來期間依固定價格買回已移轉金融資產之責任的相關負債。針對該類交易，本行於交易有效期內不能使用、出售或質押該等已移轉金融資產，但本行仍承擔利率風險及信貸風險，故未整體除列。下表分析未符合整體除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及其相關金融負債資訊：

105.12.31					
金融資產類別	已移轉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相關金融負債帳面金額	已移轉金融資產公允價值	相關金融負債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淨部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附買回條件協議	\$ 917,453	900,000	917,453	900,000	17,453

104.12.31					
金融資產類別	已移轉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相關金融負債帳面金額	已移轉金融資產公允價值	相關金融負債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淨部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附買回條件協議	\$ 1,329,694	1,249,798	1,329,694	1,249,798	79,896

7.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資訊

本行有從事未符合公報規定互抵條件，但有與交易對手簽訂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如：類似協議等附買回或反向再買回交易。上述受可執行淨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在交易雙方選擇以淨額交割時，得以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後淨額交割，若無，則以總額進行交割。但若交易之一方有違約之情事發生時，交易之另一方得選擇以淨額交割。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下表列示上述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相關資訊：

105.12.31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						
說明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d)		淨額 (e)=(c)-(d)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a)	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b)		金融工具(註)	所收取之現金擔保品	
衍生金融工具	\$ 156,238	-	156,238	-	67,763	88,475
105.12.31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負債						
說明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負債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d)		淨額 (e)=(c)-(d)
	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a)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b)		金融工具(註)	設定質押之現金擔保品	
衍生金融工具	\$ 48,674	-	48,674	-	-	48,674
104.12.31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						
說明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d)		淨額 (e)=(c)-(d)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a)	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b)		金融工具(註)	所收取之現金擔保品	
衍生金融工具	\$ 131,745	-	131,745	-	37,367	94,378
104.12.31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負債						
說明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負債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d)		淨額 (e)=(c)-(d)
	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a)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b)		金融工具(註)	所收取之現金擔保品	
衍生金融工具	\$ 72,202	-	72,202	-	-	72,202

(註)包含淨額交割總約定及非現金之財務擔保品。

(四十)資本管理

- 資本管理為兼顧業務拓展及風險控管，依據「銀行資本適足性管理辦法」暨「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進行資本適足率之計算，並維持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比率於法令最低比率以上。
- 為維持適足資本，平衡風險控制與業務發展，訂有「資本適足性管理準則」作為控管資本適足率之依據，管理範圍除最低資本要求之信用、市場及作業風險外，亦含銀行簿利率風險、流動性風險與集中度風險等重大風險。另為將經營策略、資本及風險管理連結，每年訂定資本管理規劃，並於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陳報相關風險及資本控管情形。
- 依信用風險、市場風險、作業風險、法律及遵循風險、銀行簿利率風險、流動性風險與集中度風險等風險管理準則、要點及主管機關相關規定，予以辨識、衡量、監控及陳報各項風險，俾利隨時掌握當前經營環境，能有效監控並調整資本適足性。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為配合新巴塞爾資本協定之實施，已積極進行建置完善風險管理制度、風險管理執行作業及追蹤程序，提供管理階層適當的風險管理資訊進行決策，俾利於在可承擔之風險範圍內維持適足資本，以確保自有資本計提與整體經營之風險特質相符。

(1)第一類資本

A.普通股權益第一類資本：包括普通股權益，扣除庫藏股、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視銀行未來獲利狀況而定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營業準備及備抵呆帳提列不足數、不動產首次適用國際會計準則時，以公允價值或重估價值作為認定成本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及對金融相關事業之投資分類至銀行簿者之25%。

B.其他第一類資本：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債券，扣除對金融相關事業之投資分類至銀行簿者之25%。

(2)第二類資本

包括無到期日累積次順位債券、長期次順位債券、不動產首次適用國際會計準則時，以公允價值或重估價值作為認定成本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之45%，扣除對金融相關事業之投資分類至銀行簿者之50%。

		年 度	105.12.31	104.12.31
分析項目				
自 有 資 本	普通股權益		68,922,354	65,662,491
	其他第一類資本		14,664,225	7,057,157
	第二類資本		20,221,002	19,689,051
	自有資本		103,807,581	92,408,699
加 權 風 險 性 資 產 總 額	信用	標準法	818,988,412	770,946,612
		內部評等法	-	-
	風險	資產證券化	-	-
	作業	基本指標法	-	-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34,024,618	32,741,848
	風險	進階衡量法	-	-
	市場	標準法	18,539,100	18,682,350
	風險	內部模型法	-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871,552,130	822,370,810
資本適足率			11.91 %	11.24 %
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7.91 %	7.98 %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9.59 %	8.84 %
槓桿比率			5.30 %	4.69 %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本表之計算公式如下：

- 1.本表自有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額及暴險總額應依「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及「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之規定計算。
- 2.年度報表應填列本期及上期資本適足率，半年度財報表除揭露本期及上期外，應增加揭露前一年年底之資本適足率。
- 3.本表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 (1)自有資本＝普通股權益＋其他第一類資本＋第二類資本。
 - (2)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作業風險＋市場風險）之資本計提×12.5。
 - (3)資本適足率＝自有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4)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普通股權益／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5)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普通股權益＋其他第一類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6)槓桿比率＝第一類資本淨額／暴險總額。
- 4.本表於編製第一季及第三季財務報告得免予揭露。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行 及 子 公 司 之 關 係
臺灣銀行	本行法人董事
財政部	本行法人董事
臺灣土地銀行	本行法人董事
臺企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本行之子公司
臺企財產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本行之子公司
臺灣企銀國際租賃(股)公司	本行之子公司
臺灣企銀微型財務公司	本行之子公司
台企銀國際融資租賃有限公司	本行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其他關係人	主要股東暨本行董事(含獨立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及其二親等親屬，與經理人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存放銀行同業

	105.12.31	
	金額	佔存放銀行同業%
臺灣銀行	\$ 143,919	0.52
臺灣土地銀行	3,498	0.01
合計	<u>\$ 147,417</u>	<u>0.53</u>
	104.12.31	
	金額	佔存放銀行同業%
臺灣銀行	\$ 171,246	0.63
臺灣土地銀行	1,589	0.01
合計	<u>\$ 172,835</u>	<u>0.64</u>

與關係人交易之存放銀行同業利率，與非關係人並無差異。

2.銀行同業存款

	105.12.31	
	金額	佔銀行同業存款%
臺灣土地銀行	<u>\$ 1,350</u>	<u>1.67</u>
	104.12.31	
	金額	佔銀行同業存款%
臺灣土地銀行	<u>\$ 507</u>	<u>0.27</u>

關係人交易之銀行同業存款利率，與非關係人並無差異。

3.拆放銀行同業

105年度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息收入	年利率
臺灣銀行	\$ 8,497,798	-	3,973	0.176%~9.00%
臺灣土地銀行	1,250,239	-	1,675	0.34%~1.95%
合計	<u>\$ 9,748,037</u>	<u>-</u>	<u>5,648</u>	
104年度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息收入	年利率
臺灣銀行	\$ 129,850	-	7	2%
臺灣土地銀行	1,149,900	328,800	1,171	0.15%~4.3%
合計	<u>\$ 1,279,750</u>	<u>328,800</u>	<u>1,178</u>	

與關係人交易之拆借銀行同業利率，與非關係人並無差異。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 銀行同業拆放

105年度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息支出	年利率
臺灣銀行	\$ 15,858,624	1,127,700	16,018	0.19%~13%
臺灣土地銀行	11,522,250	2,416,500	13,731	0.01%~8.00%
合計	<u>\$ 27,380,874</u>	<u>3,544,200</u>	<u>29,749</u>	

104年度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息支出	年利率
臺灣銀行	\$ 6,491,130	1,350,520	9,672	0.14%~15%
臺灣土地銀行	11,300,729	2,506,730	15,738	0.03%~3.8%
合計	<u>\$ 17,791,859</u>	<u>3,857,250</u>	<u>25,410</u>	

與關係人交易之銀行同業拆放利率，與非關係人並無差異。

5. 存款

	105.12.31	
	期末餘額	佔該科目 餘額 %
臺企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 180,637	0.01
臺企財產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9,093	-
臺灣企銀國際租賃(股)公司	230,022	0.02
其他關係人	1,810,161	0.14
合計	<u>\$ 2,229,913</u>	<u>0.17</u>

	104.12.31	
	期末餘額	佔該科目 餘額 %
臺企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 149,727	0.01
臺企財產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8,292	-
臺灣企銀國際租賃(股)公司	183,745	0.01
臺灣銀行	3,267	-
其他關係人	1,397,770	0.11
合計	<u>\$ 1,742,801</u>	<u>0.13</u>

與關係人交易之銀行存款利率，與非關係人並無差異。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6.授 信

105.12.31							
類 別	戶 數 或 關係人名稱	本期最 高餘額	期末餘額	履約情形		擔保品 內 容	與非關係人 之交易條件 有無不同
				正常 放款	逾期 放款		
員工消費性放款	123	321,561	307,360	307,360	-	無	無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134	503,468	461,734	461,734	-	不動產	無
其他放款	杜○○	4,667	4,667	4,667	-	不動產	無
	陳○○	3,654	-	-	-	不動產	無
	江○○	3,025	2,418	2,418	-	不動產	無
	洪○○	1,317	-	-	-	不動產	無
	劉○○	1,765	1,762	1,762	-	不動產	無
	卓○○	300	-	-	-	不動產	無
	吳○○	1,152	264	264	-	不動產	無
	呂○○	1,705	2	2	-	不動產	無

104.12.31							
類 別	戶 數 或 關係人名稱	本期最 高餘額	期末餘額	履約情形		擔保品 內 容	與非關係人 之交易條件 有無不同
				正常 放款	逾期 放款		
員工消費性放款	123	310,774	291,995	291,995	-	無	無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113	383,793	365,071	365,071	-	不動產	無
其他放款	杜○○	2,323	2,323	2,323	-	不動產	無
	陳○○	3,531	2,932	2,932	-	不動產	無
	江○○	3,981	1,812	1,812	-	不動產	無
	洪○○	2,326	2,326	2,326	-	不動產	無
	蕭○○	566	566	566	-	不動產	無
	呂○○	1,001	967	967	-	不動產	無
	卓○○	423	-	-	-	不動產	無

7.保證款項：無。

8.手續費收入：

本行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收取臺企保險代理人(股)公司推廣共同行銷業務之手續費收入分別為1,879,287千元及1,575,159千元；本行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收取臺企產險代理人(股)公司之手續費收入分別為42,377千元及44,098千元。

9.租賃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臺企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 1,466	1,127
臺企財產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163	211
臺灣企銀國際租賃(股)公司	691	691
合 計	\$ 2,320	2,029

10.衍生性金融工具交易：無。

11.出售不良債權交易：無。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資訊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薪資與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21,732	93,354
退職後福利	<u>1,625</u>	<u>1,278</u>
合 計	<u>\$ 123,357</u>	<u>94,632</u>

八、質押之資產

請詳附註六(八)。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重大之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

	<u>105.12.31</u>	<u>104.12.31</u>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 13,620,094	14,792,705
受託代收款項	52,582,087	57,060,916
受託代放款項	25,617,527	21,966,839
保證及信用狀款項	24,020,841	17,159,477
存入保證品	426	426
信託負債	124,653,387	127,155,475
受託代售旅行支票	100,238	126,303
應付保管品	4,012,754	4,253,437
受託經理政府登錄公債	67,970,300	17,208,500
受託經理集保短期票券	1,958,553	3,713,900
應付保證票據	27,369,420	26,726,100

(二)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結清之重要工程及採購合約總價款分別計520,138千元及672,851千元，尚未支付價款分別計448,327千元及467,391千元。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本行信託部辦理銀行法及信託業法規定之信託業務之規劃、管理及營業，暨特定金錢信託投資國內外有價證券及基金之信託保管業務。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信託資訊如下：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託資產	105.12.31	104.12.31
銀行存款	\$ 2,469,413	2,260,436
股票	188,230	202,743
基金	53,521,066	52,456,093
應收款項	-	90
預付款項	-	2
不動產	12,723,672	11,115,380
保管有價證券	55,355,186	61,120,731
其他資產	395,820	-
信託資產總額	<u>\$ 124,653,387</u>	<u>127,155,475</u>
信託負債	105.12.31	104.12.31
應付款項	\$ 165	102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55,355,186	61,120,731
信託資本	69,261,666	66,023,908
各項準備及累積盈虧	(988,660)	(1,527,014)
本期損益	1,025,030	1,537,748
信託負債總額	<u>\$ 124,653,387</u>	<u>127,155,475</u>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信託帳財產目錄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投資項目	105.12.31	104.12.31
銀行存款	\$ 2,469,413	2,260,436
股票	188,230	202,743
基金	53,521,066	52,456,093
應收款項	-	90
預付款項	-	2
不動產		
土地	11,590,733	10,493,581
房屋	47,422	51,100
在建工程	1,085,517	570,699
保管有價證券	55,355,186	61,120,731
其他資產	395,820	-
合計	<u>\$ 124,653,387</u>	<u>127,155,475</u>

註：含國際金融業務分行辦理「外幣特定金錢信託投資國外有價證券業務」，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分別為857,312千元及873,807千元。

信託損益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投資項目	105年度	104年度
信託收益		
利息收入	\$ 6,838	13,065
已實現投資利益－基金	2,710	-
已實現投資利益－股票	1,133	1,440
現金股利收入	1,560,040	1,540,375
財產交易利益	579,907	1,434,819
其他收入	194	225
小計	<u>2,150,822</u>	<u>2,989,924</u>
信託費用		
管理費	36,087	55,972
保管費	-	604
郵電費	1	1
已實現投資損失－基金	432	933
已實現投資損失－股票	1	19
財產交易損失	1,089,135	1,393,000
其他費用	76	753
小計	<u>1,125,732</u>	<u>1,451,282</u>
稅前淨利	1,025,090	1,538,642
所得稅費用	(60)	(894)
稅後淨利	<u>\$ 1,025,030</u>	<u>1,537,748</u>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四) 1. 本行世貿分行於民國八十五年辦理客戶智森實業有限公司信用狀項下出口託收案，疑因該公司持偽造單據未實際出貨致進口商薩伊共和國薩伊國際商務暨投資公司(簡稱I.C.C.I.公司)受有損害。I.C.C.I.公司於民國八十七年十一月向比利時布魯塞爾商事法院起訴請求開狀行及本行連帶賠償美金783萬元另加計利息、損失及費用，法院於民國九十四年八月三十一日宣判本行應賠償I.C.C.I.公司美金767.4萬元及利息，本行委請當地律師提起上訴，布魯塞爾上訴法院於民國一〇〇年二月作成中間判決，認定本行與I.C.C.I.公司均有過失，並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一月十六日對過失比例做出判決，判決本行應負擔90%之過失比例，本行就第二審中間判決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一月三日已提出上訴，民國一〇二年二月六日終審法院駁回本行之上訴，本行敗訴確定。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估列賠償損失新臺幣74,650千元及歐元800萬元；相關提列金額請詳附註六(二十)。
2. 華南銀行民國九十七年七月以本行北斗分行受領自葛瑞威資產管理公司代償維力食品工業(股)公司(以下簡稱維力公司)之重整債務款項，未依約定將維力公司民國八十五年增設與本行之不動產抵押權於拍賣所受分配款項依債權比例分配，向士林地方法院訴請本行給付15,594千元及利息，一審本行敗訴提起上訴，台灣高等法院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判決本行應給付10,250千元及自民國九十七年七月十八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5%計算之利息，本行不服提起上訴，最高法院於民國一〇〇年九月判決廢棄原判發回更審，臺灣高等法院於一〇二年十月二十三日判決本行應給付249千元及自民國九十七年七月十八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5%計算之利息，對造上訴，最高法院於一〇四年二月十一日判決駁回對造上訴，本案終結。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105年度 屬於營業費用者	104年度 屬於營業費用者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5,679,800	5,543,503
勞健保費用	403,721	398,539
退休金費用	325,220	319,38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u>902,116</u>	<u>796,329</u>
員工福利費用小計	7,310,857	7,057,756
折舊費用	309,622	300,434
攤銷費用	<u>75,321</u>	<u>76,007</u>
合 計	<u>\$ 7,695,800</u>	<u>7,434,197</u>

本行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度員工人數分別為4,931人及4,961人。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獲利能力

單位：%

項	目	105.12.31	104.12.31
資產報酬率	稅 前	0.43	0.43
	稅 後	0.35	0.36
淨值報酬率	稅 前	9.13	9.46
	稅 後	7.50	7.84
純 益 率		25.46	25.71

註1：資產報酬率＝稅前（後）損益÷平均資產。

註2：淨值報酬率＝稅前（後）損益÷平均淨值。

註3：純益率＝稅後損益÷淨收益。

註4：稅前（後）損益係指當年一月累計至該季損益金額。

十三、其他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轉投資事業股票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無。
- 2.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無。
- 3.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無。
- 4.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台幣五百萬元以上：無。
- 5.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無。
- 6.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無。
- 7.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申請核准辦理之證券化商品類型及相關資訊：無。
- 8.其他足以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決策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期末持 股比率	投資帳 面金額	本期認列 之投資損益	本行及關係企業合併持股情形				備註
						現股 股數	擬制持 股股數	合計 股數	持股比例	
臺企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臺北市松江路158號2樓	人身保險代理人	100.00%	150,144	140,144	500	-	500	100.00%	
臺企財產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臺北市松江路158號2樓	財產保險代理人	100.00%	8,815	3,919	300	-	300	100.00%	
臺灣企銀國際租賃(股)公司	臺北市南京東路四段151號5樓	租賃業務	100.00%	1,375,344	(8,498)	150,000	-	150,000	100.00%	
臺灣企銀微型財務公司	東埔寮	中小企業及個人融資業務	100.00%	317,943	(1,050)	10	-	10	100.00%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科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 高金額	期末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 貸與 性質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 抵呆帳 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限額	資金貸與 總 限額
													名稱	價值		
1	台金銀國際融 資租賃有限公 司	先鋒(廈 門)電鍍 開發有 限公司	委託貸 款	否	59,650	59,650	59,650	8%	1	59,650		895	無	-	343,836	1,375,344
1	台金銀國際融 資租賃有限公 司	上海百 腦匯電 子信息 有限公 司	委託貸 款	否	74,909	74,909	83,232	6.5%~6.8%	1	83,232		1,124	無	-	343,836	1,375,344
1	台金銀國際融 資租賃有限公 司	三圓建 設(青島)開發有 限公司	委託貸 款	否	106,352	106,352	106,352	10%	2	-	支應貸款 人商業物 業建設 施、購置 機器設備	1,595	建設用 地使用 權、商 住兩用 大樓 4、13樓	1,842,872	343,836	1,375,344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為截至目前止仍有效之資金貸與他人額度/金額。

註3：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

(1)屬業務往來者填1。

(2)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填2。

註4：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為貸出資金母公司淨值的25%為限。

註5：資金貸與總限額：為貸出資金母公司淨值的100%為限。

3.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 公 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註2)	市 價 (註1)	
台金銀國際融資租賃有限公司	非公開	子公司臺灣金銀國際租賃(股)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投資	-	812,856	100.00 %	812,856	

註1：上市櫃公司為公開市價，非上市、櫃為按持股比例計算之股權淨值。特別股則為清算價格加計積欠股利計算之。

註2：特別股之持股比例，係以本公司持有該系列之股數佔該系列發行之股數計算。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無。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者：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者：無。

8. 與關係人交易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台幣五百萬元以上者：無。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者：無。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1. 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無。

12. 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申請核准辦理之證券化商品類型及相關資訊：無。

13. 其他足以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決策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 列投資 損益	期末投 資帳面 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臺灣中小企業 銀行股份有限 公司上海分行	銀行業務	3,910,537 (CNY8億) (營運資本金)	(五)	3,910,537 (CNY8億)	-	-	3,910,537 (CNY8億)	-	為本行上海分行， 非本行之被投資公 司	-	4,019,049	無
台灣中小企業 銀行股份有限 公司武漢分行	銀行業務	3,942,815 (CNY8億) (營運資本金)	(五)	2,552,375 (CNY5億)	1,390,440 (CNY3億)	-	3,942,815 (CNY8億)	-	為本行武漢分行， 非本行之被投資公 司	-	3,884,487	"
台企銀國際融 資租賃有限公 司	租賃業務	838,305 (CNY1.7億) (營運資本金)	(四)	838,305 (CNY1.7億)	-	-	838,305 (CNY1.7億)	18,812	100%	18,812	812,856	"

註：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五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四)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五)其他方式：增設海外分支機構。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單位：新台幣千元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 份有限公司(註)	8,691,657 (CNY17.7億)	8,691,657 (CNY17.7億)	42,522,204

註：含本行子公司臺灣企銀國際租賃(股)公司赴大陸投資金額。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週轉金及外幣	庫存新台幣			\$	8,692,968
	庫存美金	10,691千元、匯率	32.2200		344,462
	庫存港幣	31,691千元、匯率	4.1540		131,644
	庫存日幣	888,755千元、匯率	0.2771		246,274
	庫存歐元	4,111千元、匯率	33.9800		139,696
	庫存人民幣	25,911千元、匯率	4.6240		<u>119,813</u>
	小計				<u>9,674,857</u>
待交換票據					<u>12,020,489</u>
存放銀行同業	新台幣				153,600
	美金	384,230千元、匯率	32.2200		12,379,904
	港幣	254,696千元、匯率	4.1540		1,058,008
	澳幣	42,275千元、匯率	23.3450		986,910
	日幣	6,889,507千元、匯率	0.2771		1,909,083
	歐元	62,153千元、匯率	33.9800		2,111,959
	人民幣	1,880,014千元、匯率	4.6240		8,693,186
	其他幣別				<u>240,503</u>
	小計				<u>27,533,153</u>
合 計				\$	<u><u>49,228,499</u></u>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商業本票		\$	939,345		
		上市櫃股票			22,473	表一	
		受益憑證			15,660	表二	
		遠期外匯			105,172		
		換匯			301,114		
		外幣選擇權－買入			47,345		
		結構型商品選擇權－買入			2		
		股價指數期貨			12,582		
合	計			\$	<u>1,443,693</u>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上市櫃
股票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表 一

金融商品名稱	股數(千股)	取得成本	公允價值	
			單價	總價
東元	555	\$ 15,129	27.90	15,485
利勤	65	7,689	107.50	6,988
合 計		\$ <u>22,818</u>		<u>22,473</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受益憑
證明細表

表 二

金融商品名稱	單位數	取得成本	公平價值	
			單價	總價
富邦上証180基金	580	\$ <u>16,163</u>	27.00	<u>15,660</u>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款項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應收利息				\$	2,945,413
減：備抵呆帳					(8,848)
淨 額					<u>2,936,565</u>
應收承兌票款					1,213,733
減：備抵呆帳					(12,137)
淨 額					<u>1,201,596</u>
應收收益					<u>159,554</u>
應收承購帳款-無追索權					319,040
減：備抵呆帳					(3,190)
淨 額					<u>315,850</u>
應收即期外匯款					<u>16,322,243</u>
轉融通保證價款					<u>1,132</u>
應收轉融通擔保價款					<u>1,190</u>
應收信用卡款項					1,292,977
減：備抵呆帳					(3,273)
淨 額					<u>1,289,704</u>
應收代買證券價款					<u>76,324</u>
交割代價					<u>254,063</u>
其他應收款		國內信用狀墊款			146,059
		代墊款			59,459
		國際金融卡款			21,973
		外匯什項			68,741
		其他			<u>33,278</u>
		小計			329,510
減：備抵呆帳					(44,973)
淨 額					<u>284,537</u>
合 計				\$	<u><u>22,842,758</u></u>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政府債券				\$	43,523,682		表一
公司債券					19,096,625		表二
海外債券					8,151,648		表三
上市櫃股票					<u>2,558,733</u>		表四
合	計			\$	<u><u>73,330,688</u></u>		

上述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政府債券部份用途為附條件賣出。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政府公債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表 一

名 稱	摘 要	股數 或張數	總面額 (千元)	票載利率	帳上成本	累計減損	評價調整	公允價值		備註
								單價	總額	
95央債甲七	每年9/18付息,115.11.10到期	35,500	\$ 3,550,000	2.130 %	3,953,325	-	(113,034)	108.18	3,840,291	
96央債甲二	每年9/18付息,116.02.14到期	29,000	2,900,000	2.000 %	3,201,196	-	(96,389)	107.06	3,104,807	
102央債甲十	每年9/18付息,112.09.18到期	42,000	4,200,000	1.750 %	4,475,695	-	(106,207)	104.04	4,369,488	
103央債甲六	每年9/18付息, 113.03.03到期	23,500	2,350,000	1.500 %	2,470,466	-	(69,104)	102.19	2,401,362	
103央甲十三	每年9/18付息, 113.09.26到期	35,500	3,550,000	1.630 %	3,771,732	-	(98,917)	103.46	3,672,815	
104央債甲五	每年9/18付息, 114.03.03到期	22,000	2,200,000	1.630 %	2,342,861	-	(70,336)	103.30	2,272,525	
其他〈註〉		229,085	22,908,500	0.5%-5.88%	24,543,863	-	(681,469)		23,862,394	
合 計			\$ 41,658,500		44,759,138	-	(1,235,456)		43,523,682	

註：其他各項目金額均未達本科目餘額5%。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司債券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 稱	摘 要	股數 或張數	總面額	票載利率	帳上成本	累計減損	評價調整	公允價值		備註
								單價	總額	
01 中油1C		10,000	\$ 1,000,000	1.49%	1,034,805	-	(11,510)	102.23	1,023,295	
其他(註)		178,600	17,860,000	0.53%-2.59%	18,099,136	-	(25,806)		18,073,330	
合 計			<u>\$ 18,860,000</u>		<u>19,133,941</u>	<u>-</u>	<u>(37,316)</u>		<u>19,096,625</u>	

表 二

註：其他各項目金額均未達本科目餘額5%。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海外債券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表 三

金融名稱	摘要	股數 或張數	總面額 (千元)	票載利率	帳上成本	累計減損	評價調整	公允價值		備註
								單價	總額	
國際金融業務分行－										
CITIGROUP	2020.10.26到期	-	\$ 418,860	2.650%	\$ 417,039	-	1,021	99.81	418,060	
WELLS FARGO	2020.12.07到期	-	483,300	2.550%	481,501	-	(1,289)	99.36	480,212	
WELLS FARGO	2026.04.22到期	-	451,080	3.000%	460,271	-	(34,410)	94.41	425,861	
DEUTSCHE BANK AG FIXED NOTE	2021.01.13到期	-	451,080	3.125%	451,488	-	(10,062)	97.86	441,426	
其他(註)		-	1,697,192		1,687,573	-	(30,840)		1,656,733	
小計		-	3,501,512		3,497,872	-	(75,580)		3,422,292	
洛杉磯分行－										
MORGAN STANLEY	2018.04.25到期	-	483,300	3M LIBOR + 1.20%	483,815	-	4,555	101.05	488,370	
其他(註)		-	451,080		456,020	-	5,290		461,310	
小計		-	934,380		939,835	-	9,845		949,680	
香港分行－										
HK GOVT BOND PROGRA	2019.02.20到期	-	913,880	1.47%	913,276	-	3,345	100.30	916,621	
其他(註)		-	922,465		921,972	-	(4,719)		917,253	
小計		-	1,836,345		1,835,248	-	(1,374)		1,833,874	
雪梨分行－										
其他(註)		-	1,949,308		1,952,023	-	(6,221)		1,945,802	
合計		-	\$ 8,221,545		\$ 8,224,978	-	(73,330)		8,151,648	

註：其他各項目金額均未達本科目餘額5%。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上市櫃股票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表 四

名 稱	摘 要	股數(千股)	取得成本	累計減損	評價調整	公允價值		備註
						單價	總額	
彰化銀行		72,282	1,177,335	-	62,306	17.15	1,239,641	
國票金		41,925	511,414	-	(166,372)	8.23	345,042	
亞太電信		15,000	90,000	-	65,250	10.35	155,250	
台灣高鐵		44,500	445,000	-	373,800	18.40	818,800	
合 計			\$ 2,223,749	-	334,984		2,558,733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央行定存單		\$ 125,475,000	註
政府公債		26,293,871	表一
公司債券		13,300,376	表二
海外債券		27,386,350	表三
可轉讓定存單		67,662	表四
合 計		<u>\$ 192,523,259</u>	

註：本行為配合中央銀行同業資金調撥清算作業系統即時稅額清算機制，提供面額8,200,000千元之央行定存單作為日間透支擔保，該擔保額度可隨時變更且日終未動用之額度仍可充當流動準備。

本行依據「中央銀行委託金融機構辦理國庫事務要點」第十六點之規定，提供面額1,505,000千元之央行定存單作為擔保，使其符合條件後再予無息退還。

本行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提供面額17,000,000千元之央行定存單，作為向中央銀行拆借美元之擔保。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政府公債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商品名稱	摘要	股數 或張數	總面額	票載利率	累計減損	未攤銷溢		帳面金額	備註
						(折)價	已質押面額		
89央債甲十三	每年11/14付息，109.11.14到期	161,300	\$ 1,613,000	5.375 %	-	274,411	1,887,411	1,887,411	已質押面額1,400千元
90央債乙一	每年9/11付息，110.09.11到期	154,200	1,542,000	4.000 %	-	211,230	1,753,230	1,753,230	
94央債甲三	每年2/25付息，114.02.25到期	140,000	1,400,000	2.375 %	-	168,189	1,568,189	1,568,189	
96央債甲二	每年2/14付息，116.02.14到期	595,000	5,950,000	2.000 %	-	608,869	6,558,869	6,558,869	
101央債甲七	每年8/10付息，121.08.10到期	150,000	1,500,000	1.500 %	-	46,087	1,546,087	1,546,087	
103央債甲六	每年3/3付息，113/03/03到期	185,000	1,850,000	1.500 %	-	78,806	1,928,806	1,928,806	
104央債甲十二	每年9/11付息，114.09.11到期	220,000	2,200,000	1.125 %	-	54,886	2,254,886	2,254,886	
其他(註)		825,630	8,256,300	1.1250%-6.25%	-	540,093	8,796,393	8,796,393	已質押面額680,100千元
合計			\$ 24,311,300		-	1,982,571	26,293,871	26,293,871	

註：其他各項目金額均未達本科目餘額5%。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公司債券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商品名稱	摘 要	股數或張數	總面額	票載利率	累計減損	未攤銷溢 (折)價	帳面金額	備註
103中鋼1A	每年1/23付息，110.1.23到期	12,000	\$ 1,200,000	1.75 %	-	(421)	1,199,579	
其他(註)		119,700	11,970,000	1.00%-2.59%	-	130,797	12,100,797	
合 計			\$ 13,170,000		-	130,376	13,300,376	

註：其他各項目金額均未達本科目餘額5%。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海外債券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商品名稱	摘要	總面額(千元)	票載利率	表 三		
				累計減損	未攤銷溢(折)價	帳面金額
其他(註)		\$ 27,283,585		-	102,765	27,386,350

註：其他各項目金額均未達本科目餘額5%。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可轉讓定存單明細表

表 四

發 票 人	面 額	利 率	取 得 成 本	備 註
UNION BANK	\$ 67,662	0.10 %	67,662	已質押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公司名稱	期初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金額		市價或股票淨值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單價(元)	總價	質押情形	備		
臺灣金銀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	\$ 1,437,174	-	-	-	61,830	150,000	1,375,344	9.17	1,375,344	無	本期減少係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8,498千元，及依權益法認列累積換算調整數53,332千元。		
臺企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500	109,927	-	140,144	-	99,927	500	150,144	300.29	150,144	"	本期增加係依權益法認列投資利益；本期減少係收到現金股利		
臺企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300	7,881	-	3,919	-	2,985	300	8,815	29.38	8,815	"			
臺灣金銀微型財務公司	10	325,537	-	-	-	7,594	10	317,943	31,794.20	317,943	"	本期減少係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1,050千元，及依權益法認列累積換算調整數6,544千元		
合計		<u>\$ 1,880,519</u>		<u>144,063</u>		<u>172,336</u>		<u>1,852,246</u>		<u>1,852,246</u>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公司名稱	期 股 數	初 金 額	本 股 數	增 金 額	本 股 數	減 金 額	少 金 額	期 股 數	末 持 股 比 率 %	金 額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備 註
台灣電力(股)公司	1,452	\$ 11,427	-	-	-	-	-	1,452	-	11,427	無	
台灣糖業(股)公司	16,832	58,294	-	-	-	-	-	16,832	0.30	58,294	"	
華陽中小企業開發(股)公司	1,480	17,440	-	-	-	-	-	1,480	3.12	17,440	"	
臺灣育成中小企業開發(股)公司	3,417	29,000	-	-	-	-	-	3,417	4.84	29,000	"	
台北外匯經紀(股)公司	700	7,000	-	-	-	-	-	700	3.53	7,000	"	
財金資訊(股)公司	5,938	45,500	-	-	-	-	-	5,938	1.14	45,500	"	
開發國際投資(股)公司	54,000	500,000	-	-	-	-	-	54,000	4.95	500,000	"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公司	6,271	198,012	-	-	-	-	-	6,428	0.95	198,012	"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公司	2,970	20,000	157	-	-	-	-	3,060	1.00	20,000	"	
台灣金聯資產管理(股)公司	75,000	750,000	90	-	-	-	-	75,000	5.68	750,000	"	
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公司	5,000	50,000	-	-	-	-	-	5,000	2.94	50,000	"	
財宏科技(股)公司	905	9,245	-	-	-	-	-	905	4.12	9,245	"	
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公司	285	4,639	-	-	-	-	-	292	0.08	4,639	"	
陽光資產管理(股)公司	46	460	7	-	-	-	-	46	0.77	460	"	
臺灣行動支付(股)公司	600	6,000	-	-	-	-	-	600	1.00	6,000	"	
台北金融大樓(股)公司	11,760	328,104	-	-	-	-	-	11,760	0.80	328,104	"	
合 計		\$ 2,035,121								2,035,121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期 初 金 額		本 期 增 加 額		本 期 減 少 額		匯 差	期 末 餘 額		提供保證 或質押情形
	成 本	重估增值	成本(註1)	重估增值	成本(註2)	重估增值		成 本	重估增值	
土地	\$ 6,678,952	2,986,161	-	-	-	-	-	6,678,952	2,986,161	無
房屋及建築	7,439,580	31,184	47,274	-	-	-	-	7,486,854	31,184	"
機械及設備	1,964,066	-	147,388	-	148,546	-	392	1,963,300	-	"
交通及運輸設備	290,250	-	12,356	-	16,794	-	240	286,052	-	"
什項設備	583,383	-	24,731	-	30,907	-	311	577,518	-	"
租賃權益改良	65,854	-	30,649	-	31,335	-	(255)	64,913	-	"
未完工程	101,726	-	48,437	-	-	-	-	150,163	-	"
預付設備款	58,325	-	37,025	-	32,417	-	-	62,933	-	"
租賃資產	70,577	-	1,918	-	-	-	-	72,495	-	"
合 計	\$ 17,252,713	3,017,345	349,778	-	259,999	-	688	17,343,180	3,017,345	

註1：本期增加數349,778千元中，係包含本期購入338,951千元，及自預付設備款轉入機械及設備7,740千元、電腦軟體轉入機械及設備3,087千元。

註2：本期減少數259,999千元中，係包含本期報廢227,582千元，預付設備款轉至電腦軟體24,677千元及機械設備7,740元。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稱	期初金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其他(匯差)		期末餘額		提供保證 或質押情形
	成本	重估增值	成本	重估增值	成本(註)	重估增值	成本	重估增值	成本	重估增值	
房屋及建築	\$ 3,503,777	16,617	162,425	-	-	-	-	-	3,666,202	16,617	無
機械及設備	1,789,213	-	90,355	-	147,636	-	(646)	-	1,731,286	-	"
交通及運輸設備	248,249	-	13,182	-	16,550	-	(69)	-	244,812	-	"
什項設備	521,013	-	18,242	-	30,529	-	(388)	-	508,338	-	"
租賃權益改良	36,729	-	14,256	-	30,604	-	(110)	-	20,271	-	"
租賃資產	20,616	-	11,162	-	-	-	(208)	-	31,570	-	"
合計	\$ 6,119,597	16,617	309,622	-	225,319	-	(1,421)	-	6,202,479	16,617	

註：本期減少數225,319千元係本期報廢。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其他(匯差)	期末餘額	備註
電腦軟體	\$ 130,300	133,409	(78,292)	(3,425)	181,992	

註1：本期增加額中，係包含自預付設備款轉入24,677千元。

註2：本期減少額中，係包含轉出至機械及設備3,087千元。

其他資產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用品盤存				\$	27,554
預付款項		預付ATM跨行清算基金及網路系統			3,027,754
		預付其他稅款			63,654
		分攤其他費用			2,438
		其他			39,123
		小計			3,132,969
營業保證金及交割結算基金					32,721
存出保證金		房屋押金			45,499
		高爾夫球會員保證金			55,855
		法院擔保提存			587
		履約保證金			38,830
		其他			460,574
減：累計減損					-
淨額					601,345
遞延資產					117
待交割款項及信用交易					2,032
合計				\$	3,796,738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央行存款		\$ 155,958
央行拆放		9,827,100
銀行同業存款		80,933
銀行同業拆放	美金 459,325千元、匯率 32.2200	14,799,440
	港幣 1,003,123千元、匯率 4.1540	4,166,972
	澳幣 164,583千元、匯率 23.3450	3,842,197
	加拿大元 1,800千元、匯率 23.9200	43,056
	新台幣	4,503,000
	小 計	27,354,665
透支銀行同業	美金 23,453千元、匯率 32.2200	755,659
	歐元 305千元、匯率 33.9800	10,365
	澳幣 102千元、匯率 23.3450	2,389
	日幣 839,307千元、匯率 0.2771	232,572
	人民幣 39,908千元、匯率 4.6240	184,534
	南非幣 970千元、匯率 2.3700	2,300
	小 計	1,187,819
中華郵政轉存款		37,211,382
	合 計	\$ 75,817,857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款項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應付利息		整存整付儲蓄存款息		448,409	
		定期存款息		142,378	
		次順位債券息		366,846	
		存本取息儲蓄存款息		106,144	
		外匯定期存款息		256,578	
		其他		185,468	
		小計		1,505,823	
應付帳款		待交換票據		12,020,488	
		其他		1,786	
		小計		12,022,274	
承兌匯票				1,258,085	
應付費用		績效獎金提列數		704,758	
		其他應付什費		127,201	
		不休假出勤加班費		371,149	
		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提列數		383,076	
		其他		622,670	
		小計		2,208,854	
應付代收款		代收國稅專戶		35,860	
		媒體轉帳		202,405	
		法院提存債券到期本息		53,220	
		交換所媒體交換自動轉帳		22,031	
		公債-前手稅		72,651	
		其他		189,731	
		小計		575,898	
應付承購帳款				87,050	
應付即期外匯款				16,313,119	
融券存入保證價款				91,888	
應付融券擔保價款				117,170	
其他應付款		票據掛失止付保留款		75,436	
		拒絕往來戶存款		223,445	
		無法歸戶之款項超過一年暫掛		75,266	
		勞工退休基金		171,314	
		其他		290,974	
		小計		836,435	
應付託售證券價款				326,830	
其他		應付股息紅利及應付其他稅款		16,782	
合計				\$ 35,360,208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存款及匯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儲蓄存款		活期儲蓄存款		\$	315,477,045
		行員活期儲蓄存款			11,023,421
		零存整付儲蓄存款			497,383
		整存零付儲蓄存款			2,125
		整存整付儲蓄存款			67,328,025
		存本取息儲蓄存款			203,103,557
		小計			<u>597,431,556</u>
定期存款		公庫存款			8,575,092
		定期存款			183,479,267
		外匯			91,346,058
		小計			<u>283,400,417</u>
活期存款		公庫存款			22,938,248
		新台幣			230,389,753
		外匯			90,631,488
		小計			<u>343,959,489</u>
支票存款					<u>29,065,712</u>
匯款		應解匯款			363,612
		匯出匯款			3,444
		小計			<u>367,056</u>
合計				\$	<u><u>1,254,224,230</u></u>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預收收入		預收保證手續費收入		\$	40,634
		其他			74,888
		小計			115,522
預收利息					5,364
其他預收款		信用卡預付消費款			25,352
		其他			45,353
		小計			70,705
存入保證金		押租保證金			187,179
		國內外信用狀保證金			120,906
		履約保證金			106,549
		其他			134,007
		小計			548,641
其他		信用交易、遞延收入			3,732
暫收款及待結轉帳項					698,480
合計				\$	<u>1,442,444</u>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兌換利益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USD		\$	(233,198)		
AUD			30,093		
CAD			1,577		
HKD			21,642		
GBP			9,048		
SGD			(91)		
ZAR			(1,615)		
SEK			527		
CHF			812		
JPY			30,881		
THB			5,301		
EUR			76,831		
NZD			36,983		
CNY			<u>56,977</u>		
		\$	<u><u>35,768</u></u>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其餘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之相關資訊請參閱下列附註：

- (1)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明細表，附註六(四)。
- (2)貼現及放款明細表，附註六(六)。
- (3)其他金融資產明細表，附註六(十)。
- (4)不動產及設備累計減損變動表，附註六(十一)。
- (5)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附註六(廿三)。
- (6)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註六(十四)。
- (7)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明細表，附註六(十五)。
- (8)應付金融債券明細表，附註六(十八)。
- (9)其他金融負債明細表，附註六(十九)。
- (10)負債準備明細表，附註六(二十)。
- (11)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附註六(廿三)。
- (12)利息收入明細表，附註六(廿七)。
- (13)利息費用明細表，附註六(廿七)。
- (14)手續費淨收益明細表，附註六(廿八)。
- (15)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明細表，附註六(廿九)。
- (16)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明細表，附註六(三十)。
- (17)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明細表，附註六(卅一)。
- (18)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明細表，附註六(卅二)。
- (19)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明細表，附註六(卅四)。
- (20)員工福利費用明細表，附註六(卅五)。
- (21)折舊及攤銷費用明細表，附註六(卅六)。
- (22)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明細表，附註六(卅七)。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揭露事項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27
二、目 錄	128
三、證券部門資產負債表	129
四、證券部門綜合損益表	130
五、證券部門財務報告附註	
(一)部門沿革	131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1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1～132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32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32～139
(七)關係人交易	139
(八)質押之資產	139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39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139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39
(十二)其 他	140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40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40
3.大陸投資資訊	140
(十四)部門資訊	140
六、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	141～150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12.31	104.12.31		105.12.31	104.12.31
	金額	%	金額	%	%
資產：					
流動資產：					
1134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 2,359,131	11	\$ 2,758,905	13	23
114030 應收證券融貸款(附註四及六(一))	1,691,659	8	91,888	-	-
114040 轉融質保證金	1,132	-	117,170	1	1
114050 應收轉融通標擔保借款	1,190	-	327,402	2	1
114130 應收帳款(附註六(四))	500,717	2	45,175	-	1
119000 其他流動資產	36,827	-	3,340,540	16	26
流動資產合計	4,590,656	21	20	-	20
非流動資產：					
12350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	330,580	2	15,420,527	73	59
1234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16,216,859	77	15,420,547	73	59
125000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附註六(五))	12,972	-	18,761,087	89	85
127000 無形資產—淨額	4,881	-	2,200,000	10	12
105020 交割結算基金	32,721	-	185,127	1	1
129030 存出保證金	713	-	89,798	-	1
129040 遞延費用	3	-	(46,627)	-	1
非流動資產合計	16,598,729	79	2,428,298	11	15
資產總計	\$ 21,189,385	100	\$ 21,189,385	100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4010 附買回債券負債(附註六(六))	214,010	7	4,163,147	23	
214040 應付證券存入保證金(附註四及六(一))	1,706,189	9	88,669	-	
214050 應付證券通標擔保借款(附註四及六(一))	-	-	117,170	1	1
214130 應付帳款(附註六(七))	-	-	327,402	2	1
214200 其他流動負債	337,643	2	45,175	-	1
229030 存入保證金	224,698	1	3,340,540	16	26
229110 內部往來	3,559,400	19	20	-	20
非流動負債合計	406,706	2	15,420,527	73	59
負債總計	14,372,936	79	15,420,547	73	59
指撥營運資金	13,118	-	18,761,087	89	85
特別盈餘公積	3,365	-	2,200,000	10	12
未分配盈餘	32,510	-	185,127	1	1
其他權益—其他	712	-	89,798	-	1
權益總計	3	-	(46,627)	-	1
負債及權益總計	16,598,729	79	2,428,298	11	15
	\$ 21,189,385	100	\$ 21,189,385	100	100



董事長：朱潤達



經理人：周燦煌

(請詳閱後附證券部門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楊金福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年度		104年度	
		金額	%	金額	%
收入：					
401000	經紀手續費收入(附註六(八))	\$ 150,403	30	187,427	42
401110	融券手續費收入	1,227	-	2,002	-
421200	利息收入(附註六(九))	342,107	69	248,559	56
424100	期貨佣金收入	6,640	1	7,791	2
428000	其他營業收入(附註六(十))	<u>280</u>	<u>-</u>	<u>303</u>	<u>-</u>
		<u>500,657</u>	<u>100</u>	<u>446,082</u>	<u>100</u>
費用：					
501000	經紀經手費支出(附註六(十一))	9,403	2	11,869	3
503000	轉融通手續費支出	123	-	79	-
52120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二))	6,957	1	26,714	6
528000	其他營業支出(附註六(十三))	2,051	-	1,069	-
530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四))	235,083	47	246,025	55
60200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五))	<u>157,242</u>	<u>32</u>	<u>13,084</u>	<u>3</u>
		<u>410,859</u>	<u>82</u>	<u>298,840</u>	<u>67</u>
	本期淨利	<u>89,798</u>	<u>18</u>	<u>147,242</u>	<u>33</u>
805000	其他綜合損益：				
8051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淨(損失)利益	(175,199)	(35)	132,296	30
805290	加：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u>-</u>	<u>-</u>	<u>-</u>	<u>-</u>
80500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175,199)</u>	<u>(35)</u>	<u>132,296</u>	<u>30</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85,401)</u>	<u>(17)</u>	<u>279,538</u>	<u>63</u>

董事長：朱潤達



(請詳閱後附證券部門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周燦煌



會計主管：楊金福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部門沿革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於民國六十五年五月八日經財政部證管會核准經營證券自營及經紀業務，並於同年開始營業。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行證券部門之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與個體財務報告一致，請參閱本行個體財務報告。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本行證券部門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與個體財務報告一致，請參閱本行個體財務報告。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行證券部門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除下列所述外，本證券部門之會計政策與個體財務報告一致，請參閱本行個體財務報告。

(一)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短期間持有且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負債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二)證券融資、融券、轉融資、轉融券

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資業務時，對買進股票證券投資人之融通資金，列為應收證券融資款，融資人並以該融資買入之全部股票作為擔保品，此項擔保品於融資人償還結清時返還。

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券業務時，對融券人所收取之保證金，列為融券存入保證金，另收取之融券賣出價款(已扣除證券交易稅、受託買賣手續費及融券手續費)作為擔保，列為應付融券擔保價款，此項保證金及融券賣出價款於融券人償還結清時返還。

辦理有價證券融資融券業務，如因資金不足，得向證券金融公司轉融通借入款項，列為轉融通借入款，並以融資買入之全部股票作為擔保品；如因券源不足，得向證券金融公司轉融通借入證券，其所交付之保證金列為轉融通保證金。對融券人所收取之融券賣出價款，作為向證券金融公司轉融券之擔保價款，分別列為應付融券擔保價款及應收轉融通擔保價款。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財務報告附註(續)

依照原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88)台財證(二)第82416號函規定，凡信用交易帳戶整戶維持率低於規定比率經處分仍有不足，且未依期限補繳部份之應收融資餘額，轉列於「催收款項」項下。融資人信用交易帳戶內之有價證券如屬無法處分者，該部分應收證券融資餘額則轉列「其他應收款」或「催收款項」，並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條文之規定評估減損金額，據以提列適當之備抵呆帳。

(三)指撥營運資金

係兼營證券業務，指撥證券部門之營運資金。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行證券部門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本行一致，請參閱本行個體財務報告。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轉融通保證金

- 1.本行證券部門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有價證券融資交易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應收證券融資款	\$ 1,708,746	1,717,363
減：備抵呆帳	<u>(17,087)</u>	<u>(17,174)</u>
淨額	<u>\$ 1,691,659</u>	<u>1,700,189</u>

備抵呆帳變動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期初餘額	\$ 17,174	22,217
本期迴轉	(222)	(5,056)
轉入	<u>135</u>	<u>13</u>
期末餘額	<u>\$ 17,087</u>	<u>17,174</u>

- 2.本行證券部門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價證券融券交易產生之融券存入保證金分別為91,888千元及88,669千元；應付融券擔保價款分別為117,170千元及98,577千元。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財務報告附註(續)

3.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行證券部門因辦理融資及融券業務，分別由客戶所提供之擔保證券及由本行證券部門借予客戶融券之證券資料如下：

	105.12.31		104.12.31	
	股數(註)	面 額	股數(註)	面 額
融資擔保證券	<u>95,763</u>	<u>\$ 957,636</u>	<u>104,149</u>	<u>1,041,496</u>
融券借出證券	<u>1,773</u>	<u>\$ 17,730</u>	<u>2,312</u>	<u>23,120</u>

註：單位為千股。

(二)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5.12.31	104.12.31
流動：		
政府債券	\$ 301,792	625,229
公司債	<u>2,052,228</u>	<u>665,604</u>
小計	2,354,020	1,290,833
營業證券—自營評價調整	<u>5,111</u>	<u>6,035</u>
合 計	<u>\$ 2,359,131</u>	<u>1,296,868</u>
非流動：		
政府公債	\$ 8,380,446	5,397,604
公司債	<u>7,888,151</u>	<u>8,852,795</u>
小計	16,268,597	14,250,399
營業證券—自營評價調整	<u>(51,738)</u>	<u>122,537</u>
合 計	<u>\$ 16,216,859</u>	<u>14,372,936</u>

上述部份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用途為附條件賣出，請詳附註六(六)。

(三)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

	105.12.31	103.12.31
非流動：		
政府公債	<u>\$ 330,580</u>	<u>406,706</u>

依證券商管理規則規定，應提存至證期局指定銀行之營業保證金，本行證券部門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政府公債繳存之金額分別為面額280,000千元及310,000千元。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應收帳款

	105.12.31	104.12.31
應收代買證券價款	\$ 76,324	113,278
交割代價	254,063	69,953
應收利息	170,330	154,414
合 計	<u>\$ 500,717</u>	<u>337,645</u>

(五)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本行證券部門不動產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1.不動產及設備期初與期末之帳面價值及累計折舊

	成 本	累計折舊	合 計
<u>105.12.31</u>			
設備	\$ 85,434	(73,931)	11,503
租賃資產	2,530	(1,061)	1,469
合 計	<u>\$ 87,964</u>	<u>(74,992)</u>	<u>12,972</u>
	成 本	累計折舊	合 計
<u>104.12.31</u>			
設備	\$ 88,804	(78,377)	10,427
租賃權益改良	4,228	(3,390)	838
租賃資產	2,737	(884)	1,853
合 計	<u>\$ 95,769</u>	<u>(82,651)</u>	<u>13,118</u>

2.不動產及設備成本變動明細表

	105.1.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105.12.31
設備	\$ 88,804	10,085	(13,455)	85,434
租賃權益改良	4,228	-	(4,228)	-
租賃資產	2,737	104	(311)	2,530
合 計	<u>\$ 95,769</u>	<u>10,189</u>	<u>(17,994)</u>	<u>87,964</u>
	104.1.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104.12.31
設備	\$ 89,860	4,159	(5,215)	88,804
租賃權益改良	4,228	-	-	4,228
租賃資產	2,737	-	-	2,737
合 計	<u>\$ 96,825</u>	<u>4,159</u>	<u>(5,215)</u>	<u>95,769</u>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財務報告附註(續)

3.不動產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105.1.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105.12.31
設備	\$ 78,377	3,957	(8,403)	73,931
租賃權益改良	3,390	838	(4,228)	-
租賃資產	884	410	(233)	1,061
合 計	<u>\$ 82,651</u>	<u>5,205</u>	<u>(12,864)</u>	<u>74,992</u>

	104.1.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104.12.31
設備	\$ 76,829	5,404	(3,856)	78,377
租賃權益改良	2,544	846	-	3,390
租賃資產	481	403	-	884
合 計	<u>\$ 79,854</u>	<u>6,653</u>	<u>(3,856)</u>	<u>82,651</u>

(六)附買回債券負債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產項目	105.12.31			
	有價證券面額	賣出金額 (帳列附買回票券 及債券負債)	約定買回金額	約定買回日期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631,300	2,758,905	2,760,319	106年8月31日以前陸續買回

資產項目	104.12.31			
	有價證券面額	賣出金額 (帳列附買回票券 及債券負債)	約定買回金額	約定買回日期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924,900	4,163,147	4,165,361	105年6月30日以前陸續買回

(七)應付帳款

	105.12.31	104.12.31
應付託售證券價款	\$ 326,830	180,620
應付利息	572	1,021
合 計	<u>\$ 327,402</u>	<u>181,641</u>

(八)經紀手續費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在集中交易市場受託買賣	\$ 109,709	139,776
在營業處所受託買賣	39,942	46,517
申購	752	1,134
合 計	<u>\$ 150,403</u>	<u>187,427</u>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利息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融資及轉融券利息	\$ 74,035	89,066
債券利息	268,072	159,493
合 計	<u>\$ 342,107</u>	<u>248,559</u>

(十)其他營業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交易所交割結算利息	\$ 264	302
什項收入	16	1
合 計	<u>\$ 280</u>	<u>303</u>

(十一)經紀經手費支出

	105年度	104年度
經紀經手費支出	\$ 9,305	11,681
自營經手費支出	98	188
合 計	<u>\$ 9,403</u>	<u>11,869</u>

(十二)財務成本

	105年度	104年度
融券利息支出	\$ 380	383
附買回債券利息支出	6,577	26,331
合 計	<u>\$ 6,957</u>	<u>26,714</u>

(十三)其他營業支出

	105年度	104年度
手續費支出	<u>\$ 2,051</u>	<u>1,069</u>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其他營業費用

	105年度	104年度
薪津	\$ 139,036	146,479
加班費	4,006	3,144
文具印刷	634	686
旅費	37	64
郵電費	10,315	10,636
修繕費	1,057	922
職工福利	352	430
水電費	4,703	5,466
保險費	14,133	14,803
雜項購置	562	711
勞務費用	1,961	1,922
伙食費	7,276	6,390
書報雜誌	320	380
稅捐	4,693	5,733
佣金	896	1,363
折舊	5,205	6,653
攤銷	2,229	1,879
電腦資訊費	19,464	19,191
團體會費	155	181
錯帳損失	359	96
交通費	904	921
退休金	8,184	8,442
集保服務費	3,233	4,055
雜支	5,369	5,478
合 計	<u>\$ 235,083</u>	<u>246,025</u>

(十五)其他利益及損失

	105年度	104年度
財務收入	\$ 93,897	90,415
處分投資利益	6,521	52,666
呆帳迴轉利益	222	5,056
其他收入	921	901
財務費用	(258,054)	(162,113)
資產報廢損失	(749)	(9)
合 計	<u>\$ (157,242)</u>	<u>(13,084)</u>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金融工具資訊之揭露

1.公允價值之資訊

本行證券部門之公允價值之資訊與本行一致，請參閱本行個體財務報告。

2.以公允價值衡量者

(1)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等級資訊如下表所示：

		105.12.31		
		相同資產於活 絡市場之報價 (第一等級)	重大之其他可 觀察輸入值 (第二等級)	重大之不可觀 察輸入值 (第三等級)
資產及負債項目	合 計			
<u>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u>				
<u>非衍生資產：</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2,359,131	2,359,131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6,216,859	16,216,859	-	-

		104.12.31		
		相同資產於活 絡市場之報價 (第一等級)	重大之其他可 觀察輸入值 (第二等級)	重大之不可觀 察輸入值 (第三等級)
資產及負債項目	合 計			
<u>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u>				
<u>非衍生資產：</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1,296,868	-	1,296,868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4,372,936	-	14,372,936	-

(2)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

本行證券部門之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與本行一致，請參閱本行個體財務報告。

3.非以公允價值衡量者

(1)公允價值資訊

本行證券部門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除下表所列示之項目外，其他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故未揭露其公允價值。

		105.12.31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	\$	330,580	336,118
		104.12.31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	\$	406,706	418,043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105.12.31		
資產及負債項目	合 計	相同資產於活 絡市場之報價 (第一等級)	重大之其他可 觀察輸入值 (第二等級)	重大之不可觀 察輸入值 (第三等級)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	336,118	336,118	-	-

		104.12.31		
資產及負債項目	合 計	相同資產於活 絡市場之報價 (第一等級)	重大之其他可 觀察輸入值 (第二等級)	重大之不可觀 察輸入值 (第三等級)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	418,043	-	418,043	-

(3)評價技術

本行證券部門之非以公允價值衡量者之評價技術與本行一致，請參閱本行個體財務報告。

(十七)財務風險資訊

為了達成風險管理目標，本行整體衡量不同風險子並制訂對應之風險控管策略，對信用風險、市場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等相關財務風險資訊，請參閱本行個體財務報告。

七、關係人交易：無。

八、質押之資產：請詳附註六(三)。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 質 別	105年度	104年度
	屬於營業費用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43,042	149,623
勞健保費用	14,133	14,803
退休金費用	8,184	8,44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7,628	6,820
員工福利費用小計	172,987	179,688
折舊費用	5,205	6,653
攤銷費用	2,229	1,879
合 計	\$ <u>180,421</u>	<u>188,220</u>

本行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員工人數分別為246人及261人。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無。
-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無。
-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四、部門資訊

本行證券部門係從事證券自營及經紀業務，為單一產業，故不適用。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 稱	摘 要	股數 或張數	總面額 (千元)	票載利率	帳上成本	累計減損	評價調整	公允價值		備註
								單價	總額	
政府公債－										
101 央債甲六	每年7/20付息，106.07.20到期	3,000	\$ 300,000	2.000 %	301,792	-	246	100.68	302,038	
小計			300,000		301,792		246		302,038	
公司債－										
101 台化1A	每年7/26付息，106.07.26到期	1,500	150,000	1.290 %	150,250	-	265	100.34	150,515	
101 台積3A	每年9/26付息，106.09.26到期	5,000	500,000	1.280 %	500,773	-	1,738	100.50	502,511	
101 鴻海1	每年3/1付息，106.03.01到期	2,000	200,000	1.340 %	199,981	-	280	100.13	200,261	
101 鴻海2	每年5/23付息，106.05.23到期	2,000	200,000	1.430 %	199,956	-	703	100.33	200,659	
101 台塑1A	每年5/22付息，106.05.22到期	2,000	200,000	1.260 %	200,158	-	314	100.24	200,472	
101 遠東新1	每年2/15付息，106.02.15到期	1,500	150,000	1.360 %	150,065	-	72	100.09	150,137	
101 台電1A	每年4/23付息，106.04.23到期	3,000	300,000	1.230 %	300,294	-	349	100.21	300,643	
其他(註)		3,500	350,000	-	350,751	-	1,144	-	351,895	
小計			2,050,000		2,052,228		4,865		2,057,093	
合 計			\$ 2,350,000		2,354,020		5,111		2,359,131	

上述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用途為附條件賣出。

註：其他各項目金額均未達本科目餘額5%。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

應收證券融資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證 券 名 稱	股 數	金 額	備 註
其他	95,193,000	\$ 1,708,746	註
減：備抵呆帳		(17,087)	
合 計		<u>\$ 1,691,659</u>	

註：各證券餘額均未達本科目總額5%。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預付款項	預付其他稅款	\$ 34,795	
待交割款項		2,032	
合 計		<u>\$ 36,827</u>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名 稱	期 初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提供保證 或質押情形	備 註
	股數或張數	金 額 公允價值	股數或張數	金 額	股數或張數	金 額	股數或張數	公 允 價 值		
政府公債—										
104央債甲十二	\$ 450,000	454,543	450,000	442,854	-	-	900,000	897,397		
105央債甲四	-	-	1,050,000	1,005,657	-	-	1,050,000	1,005,657		
其他(註)	4,784,000	5,038,119	2,530,000	3,938,673	(1,150,000)	(2,604,715)	6,164,000	6,372,077		
小 計	5,234,000	5,492,662	4,030,000	5,387,184	(1,150,000)	(2,604,715)	8,114,000	8,275,131		
公司債—										
其他(註)	8,810,000	8,880,274	1,700,000	1,778,408	(2,700,000)	(2,716,954)	7,810,000	7,941,728		
合 計	\$ 14,044,000	14,372,936	5,730,000	7,165,592	(3,850,000)	(5,321,669)	15,924,000	16,216,859		

註：其他各項目金額均未達本科目餘額5%。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債券名稱	摘要	總面額	票載利率	期 初 金 額		本 期 增 加 額		本 期 減 少 額		期 末 餘 額		提供保證 或質押情形	備註
				張	金 額	張	金 額	張	金 額	張	帳面金額		
88 央債 甲 二	每年11/24付息，107.11.24到期	\$ 2,000	5.500 %	20	1,995	-	1	-	-	20	1,996		
89 央債 甲 十三	每年11/14付息，109.11.14到期	6,400	5.375 %	64	6,396	-	1	-	-	64	6,397		
90 央債 甲 六	每年08/07付息，105.08.07到期	75,000	3.750 %	750	76,199	-	-	(750)	(76,199)	-	-		
90 央債 甲 八	每年11/13付息，110.11.13到期	3,000	3.875 %	30	2,985	-	3	-	-	30	2,988		
90 央債 乙 一	每年09/11付息，110.09.11到期	19,600	4.000 %	196	19,504	-	15	-	-	196	19,519		
101 央債 甲 九	每年09/24付息，111.09.24到期	300,000	1.125 %	3,000	299,627	-	53	-	-	3,000	299,680	已質押面額280,000千元	
合 計		\$ 406,000		4,060	406,706	-	73	(750)	(76,199)	3,310	330,580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

不動產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 或抵押情形	備 註
設備	\$ 88,804	10,085	13,455	85,434	無	
租賃權益改良	4,228	-	4,228	-	"	
租賃資產	2,737	104	311	2,530	"	
合 計	<u>\$ 95,769</u>	<u>10,189</u>	<u>17,994</u>	<u>87,964</u>		

不動產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 註
設備	\$ 78,377	3,957	8,403	73,931	
租賃權益改良	3,390	838	4,228	-	
租賃資產	884	410	233	1,061	
合 計	<u>\$ 82,651</u>	<u>5,205</u>	<u>12,864</u>	<u>74,992</u>	

註：折舊方法為直線法，其主要設備耐用年數與本行一致，請參閱本行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及(九)。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

附買回債券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戶名稱	交易條件			金額		備註
	起始日	到期日	利率	種類	面額	
凱基證券	105.12.29	106.01.24	0.35%	105 央債 甲 4	\$ 950,000	900,000
丁元投資	105.12.28	106.01.04	0.30%	105 央債 甲 11	630,000	700,000
楊OO華	105.11.18	106.05.18	0.28%	102 央債 甲 2	295,700	327,955
其他					755,600	830,950
					\$ 2,631,300	2,758,905

註：各證券餘額均未達本科目總額5%。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

融券保證金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證券名稱	股數	金額	備註
其他	1,820,000	\$ <u>91,888</u>	註

註：各證券餘額均未達本科目總額5%。

應付融券擔保價款明細表

證券名稱	股數	金額	備註
其他	1,820,000	\$ <u>117,170</u>	註

註：各證券餘額均未達本科目總額5%。

應付帳款明細表

客戶名稱	摘要	金額	備註
客戶	應付託售證券價款	\$ 326,830	
其他		<u>572</u>	註
		\$ <u>327,402</u>	

註：各客戶餘額均未達本科目總額5%。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預收款項		\$ 6,932	
代收款項		16,387	
應付費用	勞健保費及退休金	1,803	
	不休假獎金、年節及團體獎金	13,031	
	經手費、集保費及投資人保護費	2,775	
	其他	2,229	
應付租賃款	電話交換機租賃款	1,477	
信用交易		541	
合 計		<u>\$ 45,175</u>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

經紀手續費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月 份	受託買賣手續費收入				備 註
	在集中交易市場受託買賣	在營業處所受託買賣	融券手續費收入	其他手續費收入	
一月	\$ 10,149	3,411	200	59	
二月	6,434	2,378	59	44	
三月	13,459	5,183	144	79	
四月	8,244	3,483	126	53	
五月	8,306	3,110	148	36	
六月	8,361	3,040	81	35	
七月	10,717	3,861	66	101	
八月	10,789	4,313	103	35	
九月	8,064	3,134	76	123	
十月	7,274	2,663	85	68	
十一月	9,257	2,658	84	37	
十二月	8,655	2,708	55	82	
	<u>\$ 109,709</u>	<u>39,942</u>	<u>1,227</u>	<u>752</u>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

員工福利、折舊、攤銷及其他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本 期	上 期	
員工福利費用			
薪津費用	\$ 143,042	149,623	
勞健保費用	14,133	14,803	
退休金費用	8,184	8,44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7,628	6,820	
折舊費用	5,205	6,653	
攤銷費用	2,229	1,879	
其他營業費用	54,662	57,805	
合 計	<u>\$ 235,083</u>	<u>246,025</u>	

註：(1)本行證券部門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全員工人數分別為246人及261人；其平均福利費用703千元及688千元。

(2)本行證券部門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非擔任主管職務人數分別為207人及220人；其平均福利費用676千元及550千元。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其餘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之相關資訊請參閱下列附註：

- (1)應收帳款明細表，附註六(四)。
- (2)利息收入明細表，附註六(九)。
- (3)財務成本明細表，附註六(十二)。

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060199

號

會員姓名：
(1) 鍾丹丹
(2) 李逢暉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七號六十八樓

事務所電話：(02)8101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會員證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一六〇四號
(2) 北市會證字第三三二七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037934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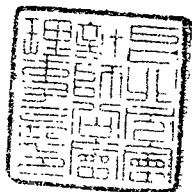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五年度（自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

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鍾丹丹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李逢暉	存會印鑑（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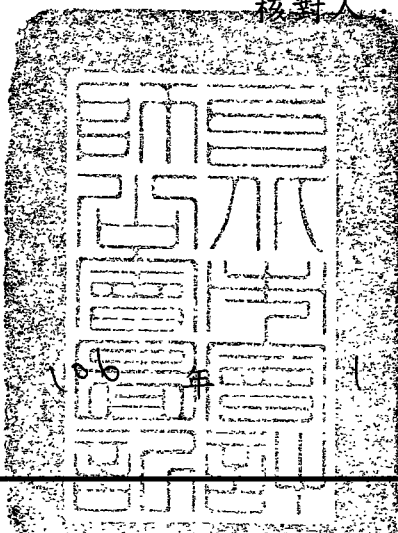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06 年 11 月 17 日

裝

訂

線